

标段编号：2308-440399-04-01-97866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长朗南路（创业路至产业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可研、设计
等前期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2日

(提示：本投标函中除明确由“招标人填写”外，其余空格均应由投标人填写完整。投标人一旦中标，该投标函将作为有关部门后续监管的依据。)

1.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 长朗南路（创业路至产业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可研、设计等前期服务 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 348.88 万元（按照前附表规定报价方式填写）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BIM 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施工过程服务及后续相关工作，并承担深化报告、开展本项目需要的专项论证工作、管线改迁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投标人填写）。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6）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附件 7）。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8、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9、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单位公章）：中弘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7号

邮政编码：400039 电话：023-61513567 传真：023-61513568

2024年12月12日

2. 投标人（含其分公司）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投标人名称及注册地： <u>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 17 号</u> 投标人分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如有）： <u>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绿景社区布吉路 1028 号中设广场 B 栋 14 层 A</u>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赵永勃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王仲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2 年 01 月 28 日
办公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 17 号	负责人姓名	赵永勃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90 人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2024 年 1 月 8 日		
备注	联合体牵头人		

2. 投标人（含其分公司）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投标人名称及注册地： <u>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N26 区海秀路 2021 号荣超滨海大厦 A 座 415</u> 投标人分公司名称及注册地（如有）： <u>无</u>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威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彭丞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资质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 N26 区海秀路 2021 号荣超滨海大厦 A 座 415	负责人姓名	王威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15 人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无		
备注	联合体成员单位		

3. 投标人业绩文件自评汇总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有关要求或说明	业绩格式	证明资料	证明资料要求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若原件扫描版为中文简体，则无需提供翻译版）
1	投标人资历业绩	同类工程设计业绩	<p>（一）同类工程设计业绩</p> <p>提供投标人近 5 年（2019 年 1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合同额 200 万以上的新建、改扩建市政工程（只计市政道路工程或桥梁工程或隧道工程）设计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如为 EPC 或勘察设计类合同，设计部分合同金额应清晰明确或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业绩佐证材料。</p> <p>业绩证明材料：</p> <p>①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能清晰明确体现合同名称、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等关键信息）；</p> <p>②提供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 2 张，应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人员签名等，图纸图幅可按比例缩放，确保相关内容信息准确清晰）。</p> <p>上述项目最多不超过 5 项且投标人须按照项目业绩规模（项目单项设计合同额由大到小</p>	<p>1、合同类型为近 5 年（2019 年 1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合同额 200 万以上市政道路工程设计合同。2、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 2 张）</p> <p>项目 1：（1）合同名称、合同类型、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2）设计图纸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项目负责人。</p> <p>项目 2~项目 5：同上。</p>	 <p>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 2 张）。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p>	<p>对原件扫描件的合同名称、合同类型、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设计图纸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项目负责人等进行标记。</p>	<p>项目 1：新森大道勘察设计 P14-P33</p> <p>项目 2：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 P34-P46</p> <p>项目 3：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设计 P47-P63</p> <p>项目 4：北碚区蔡家半岛 L 分区路网工程（一期）设计 P64-P78</p> <p>项目 5：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变更前项目名称：</p>

			顺序)编写企业业绩情况表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超过5项的,按序取前5项。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P79-P103
2	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p>项目负责人业绩: 提供近5年(自2019年1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新建、改扩建市政工程(只计市政道路工程或桥梁工程或隧道工程)设计合同金额≥200万元项目的全过程设计业绩,须担任项目负责人。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如为EPC或勘察设计类合同,设计部分合同金额应清晰明确或提供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业绩佐证材料。</p> <p>业绩证明材料: ①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能清晰体现合同名称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等关键信息); ②设计业绩需提供有项目负责人签字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或有项目负责人签字及加盖出图章的设计图纸(应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设计内容等,图纸图幅可按比例缩放,确保相关内容信息准确清晰)。</p> <p>上述项目最多不超过2项且投标人须按照项目业绩规模(项目单项设计合同额由大到小顺序)编写企业业绩情况表并提交相关</p>	<p>1、合同类型为近5年(2019年1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合同额200万以上市政道路工程设计合同。2、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2张)</p> <p>项目1:(1)合同名称、合同类型、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2)设计图纸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项目负责人。</p> <p>项目2:同上。</p>	 <p>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2张)。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p>	<p>对原件扫描件的合同名称、合同类型、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设计图纸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项目负责人等进行标记。</p>	<p>项目1:新森大道勘察设计P130-P149</p> <p>项目2: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P150-P162</p>

			证明材料, 超过 2 项的, 按序取前 2 项。				
3	附加分项 1	履约评价情况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管理办法》, 提供近 1 年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 1 年, 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报告及履约评价细则。	业绩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报告需有评价人员签名。	原件扫描件, 若没有可以不提供。	无
4	附加分项 2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承担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1、承担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设计合同。2、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 2 张) 项目 1: (1) 合同名称、合同类型、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 (2) 设计图纸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项目负责人。	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必须提供)、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 2 张)。以上材料仍不能证明上述要求的, 可再提供项目建设单位的证明。	对原件扫描件的合同名称、合同类型、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设计图纸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项目负责人等进行标记。	项目 1: 滨海村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P105-P119 项目 2: 遂溪县草潭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期)P120-P127

核查要求：(1)企业业绩证明资料须为原件扫描件，网络公示文件或网络公示截图。(2)人员业绩证明资料须为原件扫描件，若人员业绩中合同乙方与投标人企业不一致且未能取得原件的，可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业绩中合同乙方（或合同甲方）公章。

重要提示：1. 投标人需准确填写自评表，未提交业绩文件自评表或未按自评表格式填报业绩和页码，不予计量；2. 证明资料页码数据务必准确，如填报有误，可能导致因资信条目标数据无法核实，业绩不予计分情况。3. 如投标人填报业绩高于要求业绩的上限，仅取要求业绩上限的前 N 项予以评审，可能影响投标人综合对比；4. 若证明材料为外文版，须提交相应中文版（简体）并加盖公章。



4. 投标单位企业业绩表

业绩 1 情况	新森大道勘察设计（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重庆高新区高新大道 6 号、重庆高新区新风大道 99 号		
自查内容	自查情况填报	（是否符合）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1、工程类型（含项目资金来源）	市政工程(市政道路)	是	合同，P16；业主证明，P31
2、设计内容	承担新森大道工程测量（含地下管线物探）、工程勘察（含可行性勘察、初勘、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后期服务等	是	合同,P16
3、合同金额（均应在 200 万元以上）	4487.20 万元	是	合同,P18
4、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8 月 17 日	是	合同,P15
5、设计阶段图纸(不超过 2 张)	后附	是	施工图纸,P32-P33
业绩 2 情况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		

自查内容	自查情况填报	(是否符合)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1、工程类型(含项目资金来源)	市政工程(市政道路)	是	合同, P35;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P40
2、设计内容	承担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设计(含方案设计、确定本方案必须的接线方案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轨道、铁路等专项设计)。	是	合同, P36
3、合同金额(均应在200万元以上)	2973.00万元	是	合同, P37
4、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8月17日	是	合同, P35、38
5、设计阶段图纸(不超过2张)	后附	是	施工图纸, P45-P46
业绩3情况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设计(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址	重庆市大渡口区		
自查内容	自查情况填报	(是否符合)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1、工程类型(含项目资金来源)	市政工程(市政道路)	是	合同, P49;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P56
2、设计内容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管网工程、绿化工程、支护和支挡设计(含高边坡处治)等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 委托第三方或自行开展本项目对既有建构物的专项保护设计和安全评估、开展轨道专项设计及轨道结构影响安全评估、控规维护等业主要求的其他设计工作内容	是	合同, P49-P50

3、合同金额（均应在 200 万元以上）	950.58 万元	是	合同，P50
4、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4 月 29 日	是	合同，P48、P55
5、设计阶段图纸（不超过 2 张）	后附	是	施工图纸，P62-P63
业绩 4 情况	北碚区蔡家半岛 L 分区路网工程（一期）设计（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址	北碚区蔡家半岛 L 标准分区		
自查内容	自查情况填报	（是否符合）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1、工程类型（含项目资金来源）	市政工程（市政道路）	是	合同，P66；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P74
2、设计内容	专项论证、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项目全生命周期 BIM 设计服务、后续服务	是	合同，P66-P67
3、合同金额（均应在 200 万元以上）	554.40 万元	是	合同，P67
4、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9 月 7 日	是	合同，P65
5、设计阶段图纸（不超过 2 张）	后附	是	施工图纸，P77-P78
业绩 5 情况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变更前项目名称：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		

自查内容	自查情况填报	(是否符合)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1、工程类型(含项目资金来源)	市政工程(市政道路)	是	合同, P81; 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 P98
2、设计内容	方案设计(含估算); 可研报告; 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编制); 施工图设计文件	是	合同, P83-P84
3、合同金额(均应在 200 万元以上)	318.66 万元	是	合同, P86
4、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5 月 11 日	是	合同, P81、P96
5、设计阶段图纸(不超过 2 张)	后附	是	施工图纸, P102-P103

注: 1、提供近 5 年(2019 年 1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新建、改扩建市政工程(只计市政道路工程或桥梁工程或隧道工程)设计业绩。

2、业绩最多为 5 项, 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超出数量要求时, 除前 5 项外视为无效, 投标人需根据设计合同额从大到小排序。

3、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能清晰明确体现合同名称、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等关键信息); 提供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 2 张, 应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人员签名等, 图纸图幅可按比例缩放, 确保相关内容信息准确清晰)。



业绩 1 情况：新森大道勘察设计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我单位拟建的新森大道勘察设计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工程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为 78%，中标勘察测量费取费比例为 68.5%，中标方案设计阶段 BIM 费用固定费率为 3%，中标初步设计阶段 BIM 费固定费率为 3%，中标施工图设计阶段 BIM 费固定费率为 4%。中标工程范围：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 12km 范围的工程测量（含地下管线物探）、工程勘察（含可行性勘察、初勘、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后期服务等；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 9.3km 范围的总体路线方案设计（不含详细方案设计）；完成以上招标范围，并取得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各阶段审查意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规模为：新森大道起于小康路止于大学城东一路，道路长 21.3km，共分两段，其中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 12km，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 9.3k。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 60km/h，标准路幅宽度 47m，双向六车道+非机动车道，建安费约 16 亿元。勘察设计周期：120 日历天。勘察设计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项目总负责人由何海英担任。

你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到我单位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023 68674175

签发日期：2020 年 6 月 29 日



建设局
(盖章)

诗朱 (签字或盖章)

锦万老师

合同协议书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新森大道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重庆市高新区

合同编号：2020-K-1(市政)028

(由勘察设计人编填)

勘察设计证书等级：设计：甲级 A150000190

勘察：甲级 B161003738

发包人：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联合体

签订日期：2020年 8月 17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或“甲方”）

勘察设计师：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人”或“乙方”）

发包人委托勘察设计师承担新森大道勘察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
- (4)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 (5) 勘察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
- (6) 勘察设计工作量及报价清单表；
- (7) 勘察设计工作量及报价计算说明；

二、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三、项目规模：

新森大道起于小康路止于大学城东一路，道路长21.3km，共分两段，其中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12km，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城市主干道，设计时速60km/h，标准路幅宽度47m，双向六车道+非机动车道。道路起于高新区与江津交界处，沿线经过巴福、白市驿、金凤，西永微电园，止于大学城东一路，分别与珊瑚大道、九永高速、高科大道、成渝高速、高丰大道、高环大道、高新大道、高龙大道、高腾大道、金节路、坪山大道相交，全线含桥梁5座（其中特大桥2座），新建立交3个。

四、设计阶段及内容：

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12km范围的工程测量（含地下管线物探）、工程勘察（含可行性勘察、初勘、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后期服务等；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m范围的总体路



线方案设计（不含详细方案设计）；完成以上招标范围，并取得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各阶段审查意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具体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结构工程、桥梁工程、立交工程、地下通道工程、综合管网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沿线景观工程及其附属设施和BIM设计等服务。完成重要节点按地方建设流程审批所要求提交的资料及相关工作事宜，并协助招标人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如与九永高速、成渝高速、保税区、高压铁塔、沿线水库、基本农田等周边可能影响到的重要控制因素；完成道路宽度调整后的控规调整、沿线地块性质规划调整以及与该条道路相关的片区道路路网规划调整工作，对拟建道路周边路网及地块进行规划维护；协助招标人办理工程设计各阶段行政含各专项论证审批手续、以及各专项研究（专题论证报告编制）的组织管理。

五、勘察设计周期为：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天。该周期主要是指实施测量、勘察、可研及设计所需的正常时间，不包括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配合及服务等工作所需时间，因非中标人原因导致勘察设计工作延迟，周期顺延。

注：工程勘察设计最终服务期及节点周期以满足甲方总体工作计划要求为前提。

六、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6.1 提交资料为：立项批复、勘察设计委托书。

6.2 提供时间为本合同签订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

七、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勘察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或文件名称(正式成果文件)	纸质版份数	光盘份数	提交时间	提交形式
1	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	12	6	合同签订及相关资料提交后40天内	含文本、图纸
2	方案设计文件(含估算)	12	6	合同签订及相关资料提交后40天内	含文本、图纸
3	初勘报告	12	6	合同签订及相关资料提交后50天内	含文本、图纸
4	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	12	6	取得正式方案批复后30天内	含文本、图纸
5	详勘报告	12	6	取得正式方案批复后提交后40天内	含文本、图纸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12	6	取得正式初步设计批复后50天内	含文本、图纸



7	BIM成果		1	提交各阶段成果后10天内提交	电子版
注：1、如甲方原因影响设计进度，则勘察设计周期顺延。 2、以上设计时间不含审批的时间，提交成果为审批合格后的成果。					

八、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本合同的总金额是指乙方完成本合同所规定义务的一切费用，甲方将按进度分期支付。

8.1 勘察设计费：

8.1.1 本项目暂定勘察设计费为 4487.2万元 (大写：肆仟肆佰捌拾柒万贰仟元整)，其中勘察测量中标取费比例 68.5%，暂定勘察测量费为：1085.9万元 人民币 (大写：壹仟零捌拾伍万玖仟元整)；设计费中标取费比例 78%，暂定设计费为：3286.3万元 人民币 (大写：叁仟贰佰捌拾陆万叁仟元整)；BIM设计费固定费率：方案设计阶段 3%，初步设计阶段 3%，施工图设计阶段 4%，暂定BIM设计费为：115万元 人民币 (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元整)。

8.1.2 本工程勘察设计费结算金额=勘察测量费结算金额+设计费结算金额+BIM设计费结算金额

(1) 勘察、测量费按时结算，中标测量费和勘察费按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和工程量为依据并结合中标人所报取费比例进行计算，取费比例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实际完成工作量以发包人审核后的数量为准。

(2) 工程设计费按实结算，设计费取费比例包干，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工程设计费结算金额=设计费结算金额+BIM设计费结算金额

1) 方案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以主管部门批准的可研批复中估算的新森大道南段建安工程费下浮10%为基数)对应的设计费收费基价×相关调整系数×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阶段设计费比例。

注：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m范围的总体路线方案设计不单独计算方案设计费，含在新森大道南段设计费中。

2) 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以主管部门批准的概算批复中的新森大道南段建安工程费为基数)对应的设计费收费基价×相关调整系数×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阶段设计费比例

3) 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以主管部门批准的概算批复中的新森大道南段建安工程



费为基数)对应的设计费收费基价×相关调整系数×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阶段设计费比例

项目阶段比例、复杂系数、专业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如下:

方案阶段比例	初步设计阶段比例	施工图设计阶段比例	专业调整系数	复杂程度系数	附加调整系数
20%	30%	50%	0.9(道路) 1.0(市政、管网) 1.1(桥隧、立交、结构)	1.15(III级)	1.0

专业调整系数、复杂程度系数、附件系数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规定计取。

4) BIM费用结算金额

①方案设计阶段BIM费用=方案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固定费率3%

②初步设计阶段BIM费用=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固定费率3%

③施工图设计阶段BIM费用=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固定费率4%

8.2 付款方式:

8.2.1、勘察测量费支付:

- (1) 合同签订后,支付至合同暂定勘察测量费用金额的10%;
- (2) 乙方提交正式测量成果并通过审查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测量结算金额的100%;
- (3) 乙方提交正式勘察成果并通过审查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勘察结算金额的90%;
- (4) 项目完工验收完成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勘察结算金额的100%,不留尾款。

8.2.2、工程设计费用支付:

- (1) 合同签订后,支付至合同暂定工程设计费用总金额的10%;
- (2) 乙方提交正式方案设计文件并取得方案审查意见函后十日内,甲方向设计人支付方案设计

阶段全部设计费及BIM费用;

- (3) 乙方提交正式初步设计和概算成果并通过审批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初步设计阶段全



部设计费及BIM费用；

(4) 乙方提交正式施工图设计成果通过第三方审查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的90%，同时支付施工图阶段全部BIM费用；

(5) 项目完工验收完成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全部设计费用，不留尾款。

注：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的符合合同约定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九、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履行完毕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十一、本合同书一式十二份，正本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发发包人柒份，设计人叁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 (盖章)
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重庆高新区高新大道6号

电话:

传真:

设计人(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重庆石桥铺渝都路17号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行重庆市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银行账号: 50001045000059888888

发包人(甲方): (盖章)
重庆金风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重庆高新区新风大道99号

电话:

传真:

勘察人(联合体成员人): (盖章)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习武园9号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行西安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 61001711100050015504



(四) 联合体协议书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新森大道勘察设计（工程名称）招标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勘察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设计工作；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成员一名称）承担勘察工作。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李伟冠（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6月18日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改革发展局文件

渝高新改投〔2023〕200号

重庆高新区改革发展局 关于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一期）投资概算的批复

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一期）》（重科城建司函〔2023〕19号）收悉。结合重庆市市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的评估意见（市建造字〔2023〕024号），经研究，现就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一期）投资概算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2301-500356-04-01-206274。

二、项目单位（项目法人名称）：重庆高新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代理业主：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建设地点：重庆高新区。

五、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道路全长约 7.34km，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60km/h，标准路幅宽度 47m，车行道按双向六车道+慢行道实施。项目同时完善桥梁、地通道、人行天桥、综合管网、照明、交通、绿化等工程。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342872.0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29225.8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83020.3 万元，预备费 8046.16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22579.71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七、建设工期：31 个月。

八、请根据《重庆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渝府令第 339 号），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做好项目统筹工作；严格执行工程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项目施工图实行限额设计，不得擅自调整概算；按照批准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推进项目实施，抓好工程安全、质量，确保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建成并交付使用。

附件：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一期）
投资概算审定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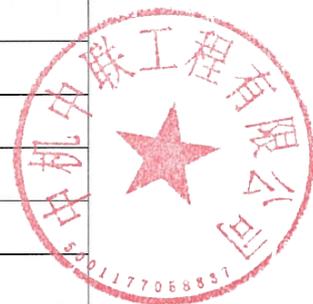
2023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一期）投资概算审定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	备注
—	工程费用	129225.88	
1	路基土石方工程	18969.35	
2	道路工程	22427.38	
3	玉带湖大桥	7240.14	
4	梁滩河大桥	27096.9	
5	桃花湖大桥	12054.01	
6	结构工程	1296.12	
7	九永高速下穿道	9102.73	
8	规划支路预留通道	1592.96	
9	排水工程	14909.97	
10	照明工程	2712.97	
11	交通工程	4515.7	
12	给水工程	255.54	
13	景观土建部分	3440.99	
14	绿化工程	3611.1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3020.3	
(一)	土地征用及补偿费	151323	
(二)	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其他费用	31697.3	
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292.26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301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1033.81	
4	招标代理服务费	14.94	
5	可行性研究费	20	
6	环境影响评价费	10	
7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编审	14.4	
8	工程勘察费	885.2	
9	工程勘察成果审查费	53.11	
10	勘察外业见证费	88.52	
11	工程设计费	2197.52	
12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167.99	
13	工程量清单及组价编制	106.68	
14	工程量清单及组价审核	42.67	
15	工程量清单施工阶段工程造价全过程控制	290.65	
16	结算审核费用	60.63	
17	智慧工地费	180	
18	工程保险费	387.68	



19	安全生产保障费	878.08	
20	水土保持评估费	10	
21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	5.19	
22	行洪论证费	30	
23	施工提档升级费	20.52	
24	财务决算费	20	
25	科研费	1292.26	
26	车联网系统	1670.07	
27	工地创优费	1292.26	
28	管线迁改及保护费	11010	
29	桥梁检测费	1421.48	
30	交通导改费用	300.37	
31	成渝高速协调费	1000	
32	成渝高速占道施工	1000	
33	沿线现状道路拓宽改造及恢复费用	2400.02	
34	沿线现状桥梁拓宽及加固费用	800	
35	桥梁施工场地硬化费用	400	
三	预备费	8046.16	
四	专项费用	22579.71	
五	合计	342872.04	



重庆高新区改革发展局

2023年5月15日印发

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服务认可报告

施工图设计文件 技术服务认可报告

工程名称：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子项名称：K1+520~K8+860 段（不含高新大道隧道）

编 号：S-2023-0008

建设单位：重庆高新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服务中心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中心

2023年01月17日

技术服务认可报告说明

工程名称：新森大道南段工程

子项名称：K1+520~K8+860 段（不含高新大道隧道）

编 号：S-2023-0008

本报告是应建设单位要求，依据现行建设标准和规范条件，对所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技术性咨询审查服务的结果。

本次提出的技术性咨询审查意见，设计单位进行了回复，解决了提出的技术问题，满足现行建设标准和规范的相关规定，现予以认可。

以后在出具正式的审查合格书或图纸签章时，若涉及建设标准和规范的更新及建设审批意见的落实，则需另行复核审查。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服务中心

技术服务认可章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中心

2023年01月17日

业主证明

业主证明

合同名称：新森大道勘察设计

发包人：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签订时间：2020年8月

项目负责人：何海英

项目规模：新森大道起于小康路止于大学城东一路，道路长21.3km，共分两段，其中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12km，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m。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60km/h，标准路幅宽度47m，双向六车道+非机动车道。道路起于高新区与江津交界处，沿线经过巴福、白市驿、金凤，西永微电园，止于大学城东一路，分别与珊瑚大道、九永高速、高科大道、成渝高速、高丰大道、高环大道、高新大道、高龙大道、高腾大道、金节路、坪山大道相交，全线含桥梁5座(其中特大桥2座)，新建立交3个。

为更好推进项目建设，新森大道勘察设计项目将分段进行建设，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为其中一段工程。同时，新森大道勘察设计项目业主由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变更为重庆高新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特此证明！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2023年03月08日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施工图设计

工程号：3673 (2020) S

法人代表：郭 晔
总工程师：王 仲
项目负责人：张正禄 何海英



工程设计证书：综合甲级 No. A150000190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客服及投诉电话：023-68612368
客服及投诉邮箱：service@cmtdi.com



二〇二三年一月

图 纸 目 录

序号	图号	图 名	图幅	张数
1.	DL-00	图纸目录	A3	3
2.	DL-01	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说明	A3	-
3.	DL-02	区位图	A3	1
4.	DL-03	新森大道平纵缩图	A3+	1
5.	DL-04	新森大道平纵总体设计图	A3+	5
6.	DL-05	新森大道纵断面总体设计图	A3+	2
7.		主线平纵线型及路基部分图纸		
8.	DL-06	新森大道平面设计图	A2/A3	34
9.	DL-07	新森大道主线基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0.	DL-08	新森大道主线逐桩坐标表	A3	4
11.	DL-09	新森大道主线横断面设计图	A3	27
12.	DL-10	新森大道主线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3.	DL-11	新森大道标准横断面设计图	A3	3
14.	DL-12	新森大道路基典型横断面图	A3/A3+	5
15.	DL-13	新森大道主线逐桩横断面图	A3/A3+	174
16.	DL-14	新森大道土石方数量表	A3	13
17.	DL-15	新森大道主线表土数量表	A3	7
18.	DL-16	新森大道交叉口竖向设计图	A2	11
19.		永森大道立交匝道曲线逐桩坐标表及路基部分图纸		

序号	图号	图 名	图幅	张数
1.	DL-17	九永下穿道平面设计图	A3+	1
2.	DL-18	九永辅道A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3.	DL-19	九永辅道B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4.	DL-20	九永辅道C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5.	DL-21	九永辅道D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6.	DL-22	九永辅道E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7.	DL-23	九永辅道F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8.	DL-24	九永辅道C逐桩坐标表	A3	1
9.	DL-25	九永辅道D逐桩坐标表	A3	1
10.	DL-26	九永辅道A纵断面设计图	A3	3
11.	DL-27	九永辅道B纵断面设计图	A3	3
12.	DL-28	九永辅道C纵断面设计图	A3	2
13.	DL-29	九永辅道D纵断面设计图	A3	2
14.	DL-30	九永辅道E曲线设计表	A3	1
15.	DL-31	九永辅道B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6.	DL-32	九永辅道C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7.	DL-33	九永辅道D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8.	DL-34	九永辅道A逐桩横断面图	A3/A3+	25
19.	DL-35	九永辅道B逐桩横断面图	A3/A3+	26



 工程名称 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Project Name Xinsen Avenue (Chongqing Expressway - Guofu Section) Road Engineering	图 名 图纸目录 Drawing Name Drawing List	图 号 DL-00 Drawing No. DL-00	版本号 第 1 版 Version No. 1st Edition	批准 张正禄 Approved Zhang Zhenglu	审核 何海英 Checked He Haiying	项目负责 张正禄 Project Manager Zhang Zhenglu	专业负责 何海英 Specialist He Haiying	校 对 孙明星 Checked Sun Mingxing	审 核 屈 川 Reviewed Qu Chuan	设计 李 哲 Designer Li Zhe	制图 李 哲 Drafter Li Zhe	日期 2023.01 Date 2023.01
--	---	--------------------------------------	--	--	------------------------------------	---	---	---------------------------------------	------------------------------------	---------------------------------	--------------------------------	----------------------------------

业绩 2 情况：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

中标通知书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你方于 2020年5月28日 所递交的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包含专项论证）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设计费包干费率（%）： 1.56，暂定设计费（万元）： 2808.00；测量费折扣比例（%）： 65.00；勘察费折扣率（%）： 65.00；专项论证费（万元）： 165.00。

勘察设计工期： 210 日历天。

质量要求：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国家强制性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规程）和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项目负责人：刘胜（设计负责人）卢玉南（勘察负责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61号37-39楼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7 月 21 日



合同协议书

GF—2015—0210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第: SZ-2020第001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

工程地点: 起于双山隧道, 止于金家湾立交

合同编号: 2020-K-1(Gp18-7)007

勘察设计证书等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

发包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8月17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渝发改投函〔2018〕79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为城市快速路，全长约4.6公里。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
5. 工程投资估算：建安费：约为180000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勘察设计工期：210日历天。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国家颁布的现行规范及规程。



二、工程设计阶段及范围

完成本项目全路段范围内路线、路基、路面、桥涵、隧道、立（平）交、天桥、高边坡防护、排水、综合管网（方案阶段）、照明、交通工程、沿线附属设施（含养护、服务、房屋建筑等）、景观绿化、交通安全设施、交安与机电、通信、监控系统、隧道消防及通风照明、供配电及其他附属工程等的，各阶段设计、主要专项论证及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完成项目的设计（含方案设计、确定本方案必须的接线方案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轨道、铁路等专项设计）；
- B、编制项目的投资估算和概算和施工图预算；
- C、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完成不少于一项设计创新或设计标准化方案编制；
- D、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设计相关服务；
- E、编制本项目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和指导性施工组织设计；
- F、采用倾斜摄影或激光雷达扫描等无人机测绘手段，结合BIM技术，建立高精度实景三维模型，BIM技术应用应满足行业主管部门要求；
- G、本项目的专项论证：环评、地灾、水保、压覆矿、稳评工作，专项评估：铁路专项评估、轨道专项评估、建构筑物安全评估，控规维护以及完成项目施工前期等工作范围内的各项审批、报建手续等工作。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设计费包干费率包干，专项论证总价包干；

2. 签约合同价为：

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零捌万（¥ 28080000 元）。

专项论证费：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 1650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刘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重庆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0年8月17日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发给人执壹拾份、设计人执壹拾份。

委托人：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章）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中信银行重庆解放碑支行

法定代表人 李天富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5001001156738

李天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61号37楼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7号

电话：63893011

电话：023-61513567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解放碑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

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账号：7421110182600011947

账号：50001045000059888888

设计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账号：50001045000059888888

500107180000

李伟冠

陈浩



附件

联合体协议书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包含专项论证）（第二次）（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设计工作、各专项论证工作，委托我单位职工覃炜懿为本次投标的授权代理人；

（成员一名称）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勘察、测量工作，我单位同意共同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职工覃炜懿为本次投标的授权代理人；

.....

6、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覃炜懿（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覃炜懿（签字或盖章）

.....



2020年05月28日

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合格书

项目类型：市政工程

合格书类别：综合篇

审查编号：00202212220014

建设单位：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子项名称：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审查机构：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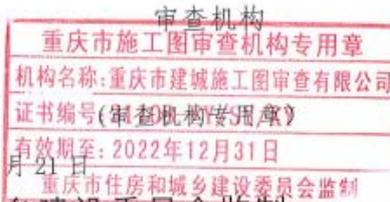
重大设计变更：否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3年2月2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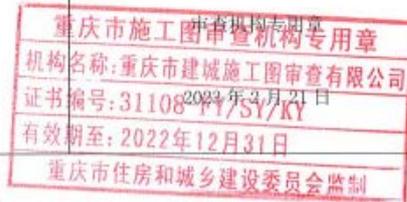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审查结果表(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子项目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283294.01 万元	建安费	148150.29 万元	工程规模	大型
工程性质	改建				
送审范围	本项目为城市快速路,道路全长约 6.3km,采用“主+辅”快速路形式,标准路幅宽 58m,主线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60km/h,辅道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为 40km/h,全线含改造互通立交 5 座,新建隧道 4 座,新建桥梁 9 座,新建或改建人行地道共 8 座,新建或改建天桥共 2 座。道路、桥梁、天桥地道、隧道、隧道运营设施(隧道机电及管理用房)、支挡结构、排水、照明、景观、交通工程、BIM、装配式、建筑节能等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高切坡、深基坑、高填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位于轨道交通区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需要抗震专项论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其他需进行评估论证的情况	
主导专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桥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隧道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环卫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交通					
审查情况					
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审查合格,具体审查情况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送审材料完整。 是 (二) 满足国家和本市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是 (三) 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要求。 是 (四) 设计企业、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盖章、签字符合有关规定。 是 (五) 按照抗震专项论证意见进行设计。 无相关内容 (六)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是 (七)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设计安全。 是 (八) 符合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是 (九) 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是 (十) BIM 技术应用符合相关要求。 是 (十一)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具体内容)符合相关要求。 是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杨运科 身份证号: 311081980820220222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滕前良 身份证号: 311081980820220222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江德飞 身份证号: 311081980820220222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梁义聪 身份证号: 311081980820220222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易祖玲 身份证号: 311081980820220222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审查结论: 合格 </div> <div> 项目审查负责人: 滕前良 </div> </div>					
专业	审查人	审查人印章号	复审人	复审人印章号	
隧道	杨运科	31108-44	江德飞	31108-13	
结构	杨运科	31108-44	梁义聪	31108-52	
暖通	杨晓	31108-48	易祖玲	31108-49	



给排水	谭洪强	31108-29	毛绪昱	31108-31
道路	滕前良	31108-01	沈思建	31108-02
景观	万梓宇	31108-59		
建筑	熊小波	31108-39	谭京	31108-38
电气	彭百川	31108-21	刘进宇	31108-61
交通	滕前良	31108-01	沈思建	31108-02
桥梁工程	周剑波	31108-11	胡邦瑜	31108-05
建筑节能	谭京	31108-38	熊小波	31108-39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王长文		技术负责人: 梁义聪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31108-11/S1/KY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施工图电子审查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项目信息(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子项目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大渡口区	项目代码	2018-500104-48-01-019365	投资类型	政府投资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晶	联系方式	18983171830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海英	联系方式	
审查子项					
子项名称	建安费(万元)	工程规模		其它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148150.29	大型			
总计	148150.29	/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31108-FY/SY/KY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		
中标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时间	2020年7月21日	中标金额	设计费：28080000元，专项论证费：1650000元
开工时间	2023年8月	竣工时间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平台 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姓名	何海英	刘胜
	身份证	512324197304020045	511121197905271834
	证书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主要人员	道路专业负责人：余德春、覃炜懿；桥梁结构岩土专业负责人：幸芊、谭智杰；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张少强、丁燕燕；电气照明专业负责人：刘冬春；其他参与人员：李白、丁佳慧、程龙、张勇、蔡云登、侯国虎、危保明、刘国贵、洪健、谭钰琼、董迪迪、朱沛、刘东涛、负旭彤、周逸秋、罗欢		
项目概况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为城市快速路，全长约6.3公里，设计速度60Km/h，标准路幅宽58米。全线含新建、改造全互通立交5座，新建隧道4座（总长1320.7米），新建桥梁9座（总长2512.58米，最大跨径56.4米），新建或改建人行地通道8座，新建或改建天桥共2座。设计工作包含道路、桥梁、天桥地通、隧道、隧道运营设施（隧道机电及管理用房）、支撑结构、排水、照明、景观、交通工程、BIM、装配式、建筑节能等内容。其中，中隧道一座，长568米（三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13米）；短隧道三座，长度分别为488米（三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13.5米），161.7米（两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9.5米），103米（三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13.5米）。		
验收及获奖	在建中		
备注	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交付时间2023年2月25日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2日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施工图设计

工程号: 1185 (2020) S

法人代表: 李儒冠
总工程师: 王仲
项目负责人: 刘胜 何海英



工程设计证书: 综合甲级 No. 渝A50000190



重庆中联工程

有限公司

电话: 023-68617368

邮箱: service@cmtdi.com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图纸目录

序号	图号	图名	图幅	张数	序号	图号	图名	图幅	张数
1	DL-00	图纸目录(一)-(四)	A3	4	23	DL-21	襄阳寺庄隧道断面图		1
2	DL-01	道路平面	A3	1	24	DL-22	八里岭立交隧道断面图		1
3	DL-02	跨河桥断面图	A3	1	25	DL-23	八里岭立交主线分离匝道隧道断面图		1
4	DL-03	道路平面	A1+	1	26	DL-24	建塔庄隧道断面图		1
5	DL-04	道路平面设计图(一)-(三)	A3/A3+	3	27	DL-25	金建路隧道断面设计图		1
6	DL-05	道路平面设计图(一)-(十五)	A3+	2	28	DL-26	金家湾立交隧道断面图	A3	1
7	DL-06	道路平面设计图(一)-(二)	A3+	2	29	DL-27	金家湾立交隧道断面设计图	A3+	1
8	DL-07	三纵线立交隧道断面图	A1+	1	30	DL-28	金家湾立交隧道断面设计图	A3	1
9	DL-08	三纵线立交隧道断面图	A3+	1	31	DL-29	三纵线立交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0	DL-09	三纵线立交(整体式跨线)隧道断面(一)-(四)	A3+	4	32	DL-30	三纵线立交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1	DL-10	隧道断面设计图(一)-(三)	A3+	3	33	DL-31	三纵线立交(整体式跨线)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2	DL-11	隧道断面设计图(一)-(二)	A3+	2	34	DL-32	辅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3	DL-12	辅道断面设计图	A3+	1	35	DL-33	辅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4	DL-13	辅道断面设计图	A3+	1	36	DL-34	C辅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5	DL-14	辅道断面设计图(一)-(三)	A3+	3	37	DL-35	D辅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6	DL-15	辅道断面设计图(一)-(四)	A3+	4	38	DL-36	E辅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7	DL-16	兴龙路立交隧道断面图(一)-(二)	A3+	2	39	DL-37	F辅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8	DL-17	兴龙路立交隧道断面图	A3+	1	40	DL-38	兴龙路立交隧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9	DL-18	文体路立交隧道断面图	A3	1	41	DL-39	兴龙路立交隧道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20	DL-19	文体路立交隧道断面图	A3	1	42	DL-40	文体路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21	DL-20	双山甫入口立交隧道断面图	A3	1	43	DL-41	文体路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22	DL-21	襄阳寺庄立交隧道断面图	A3	1	44	DL-42	双山甫入口立交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45	DL-43	襄阳寺庄立交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46	DL-44	襄阳寺庄立交直、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湖北中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Hubei Zhongj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11号
 电话: 027-87688888
 网址: www.zjgc.com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	图名 Title	图纸目录(一)	图号 Drawing No.	DL-00	版本号 Drawing No.	第一版	批准 Approved	杨斌	编制 Prepared	杨斌	审核 Checked	何海英	设计 Designed	李伯理	日期 Date	2023.07.11
----------------------	------------	-------------	---------	-------------------	-------	--------------------	-----	----------------	----	----------------	----	---------------	-----	----------------	-----	------------	------------

业绩 3 情况：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设计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发包的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设计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投标折扣费率为：86.90%，暂定设计费为 9505800.00 元。

中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专项论证（包括但不限于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地质灾害评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行洪论证、控规维护、选址意见书、用地预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及配套的施工方案、对设计区域内进行海绵城市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限价编制时提供特殊施工技术措施方案）、项目全生命周期 BIM 设计服务（设计阶段 BIM 咨询、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运维阶段 BIM 技术应用）、后续服务（包括考虑规划项目对本项目的影响以及相应的配合、协调工作，设计阶段涉及现状结构物的监测和检测，配合业主进行设计调整、协助业主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现场伴随服务及缺陷责任期服务）。具体工作内容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服务期包括设计周期和后续服务期，其中设计周期 120 日历天。

质量目标：设计文件必须达到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及验收合格标准，符合《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 年版），并通过建设单位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核。设计内容执行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各级政府相关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项目负责人由付玉元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 人：刘正浩

联系电话：13527378779

签发日期：2021 年 3 月 8 日

注：1、本通知书一式三份，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一份，招标人一份，中标人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2、请招标人核对项目负责人、工程规模和中标金额与投标文件一致；



合同 2021-129

副本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设计

工程地点: 重庆市大渡口区

合同编号: 2021-K-1(市政-1)009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编号: A150000190

发包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二一年五月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设计工作，工程地点为重庆市大渡口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发包人提交给设计人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如相关技术规范之间有冲突的，以最优的为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4.1 合同名称：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设计。

4.2 规模：本项目位于大渡口区跳磴，包含 11 条市政道路，全长约 10.8 千米，标准路幅宽度 12-26 米，为城市次干路及支路。项目总投资约 75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47000 万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及综合管网等配套设施。（最终以规划审批的方案为准）。

4.3 工作内容：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专项论证（包括但不限于环境 影响评价、水土保持、地质灾害评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行洪论证、控规维护、选址意见书、用地预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及配套的施工方案、对设计区域内进行海绵城市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限价编制时提供特殊施工技术措施方案）、项目全生命 周期 BIM 设计服务（设计阶段 BIM 咨询、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运维阶段BIM技术应用)、后续服务(包括考虑规划项目对本项目的影响以及相应的配合、协调工作,设计阶段涉及现状结构物的监测和检测,配合业主进行设计调整、协助业主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现场伴随服务及缺陷责任期服务)。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项目范围内的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管网工程(设计阶段按招标人要求开展)、绿化工程(设计阶段按招标人要求开展)、支护和支挡设计(含高边坡处治)等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委托第三方或自行开展本项目对既有建构筑物的专项保护设计和安全评估、开展轨道专项设计及轨道结构影响安全评估、控规维护等业主要求的其他设计工作内容(最终设计方案以规划部门审定方案为准)。

注:

(1) 施工期间,设计单位需根据建设单位要求配合施工单位做好智慧工地建设。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5.1 有关技术文件。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施工图设计文件: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 8 份,在提出施工图审查意见后 10 日历天内按照审查意见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正稿成果 8 份,设计成果光盘两张;

6.2 施工现场设计服务:工程开始施工至竣工验收合格及质量保修阶段的配合与指导;

第七条 费用

7.1 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采用的价格形式为:固定折扣费率合同,固定折扣费率为 86.90 %。

7.2 合同价款组成

本项目设计费(含可研编制、专项论证费)暂定合同价:¥95058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伍拾万零伍仟捌佰元整)。

设计费结算金额(含可研及专项论证费)=∑设计范围内的审定建安费概算对应的设计收费基价×调整系数×中标固定折扣费率+调价费用(如果有)

收费基价按《工程设计收费标准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设计收费标准执行,本项目调整系数为专业调整系数 0.9、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附加调整系数 1.0

各阶段设计费占设计总费用比例:方案设计占比 15%(含可研及专项论证等)、初步

设计占比 30%、施工图设计占比 55%组成。

7.3 履约担保

7.3.1 履约担保形式：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若提供履约保函的应当提供见索即付银行保函（对开具保函的银行要求为：须为国家政策性银行及境内外上市的商业银行）；若缴纳履约保证金，以发包人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为准。

7.3.2 保证金额：签约暂定合同金额的5%

7.3.3 递交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日内，设计委托合同签订前。

7.3.4 退保约定（下列两种形式之一）：

（1）提交全部工程设计成果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2）提交全部工程设计成果后，银行保函自动失效（若银行保函失效后全部工程设计工作仍未完成，应重新提交银行保函，否则招标人不支付下一阶段的设计费）。

第八条 支付方式

设计费支付方式

合同费用由发包人以转账支票或半年期银行承兑汇票形式（银行承兑汇票不超过总额的 50%）支付给设计人，设计人应当于每次支付前向委托人提交相应合法足额增值税发票，否则，委托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同时，设计人不得以此为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本合同设计费按以下阶段分批次支付：

（1）完成可行性研究及专项论证，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后 28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暂定设计费的 30%；

（2）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 28 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暂定设计费的 70%（如编制概算建安费低于投标时估算建安费，则支付至业主审定概算建安费计算的设计费的 70%）；

（3）路面完成后 28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暂定设计费的 90%（如编制概算建安费低于投标时估算建安费，则支付至业主审定概算建安费计算的设计费的 90%）；

（4）工程竣工通车后 28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97%；

（5）剩余设计费（结算价的 3%）作为质保金，在缺陷责任期（2 年）满并经审计完成后 28 天内，发包人一次性向设计人无息支付全部尾款。

本工程若因非设计人原因导致需分期分部取得批复或完成施工图的，发包人按上述支付原则支付设计人对应完成部分的设计费。

注：设计人按发包人要求开展各阶段工作。

如非设计人原因导致项目终止，发包人按下列方式进行结算：

a、设计方案、可研、专项论证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或备案或专家审查意见（如无行政主管部门批复）通过，按合同金额的 15%进行结算。

b、初设阶段成果和概算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批复通过，按结算金额的 45%进行结算。

结算公式：设计费结算金额（含可研及专项论证费）=Σ设计范围内的审定建安费概算对应的设计收费基价×调整系数×中标固定折扣费率+调价费用（如果有）。

收费基价按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确定。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文件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

9.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 1 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 的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 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9.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1.6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负责解决。

9.1.7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设计人明确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9.1.8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设计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泄露、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

设计
竣工



任，设计人有权索赔。

发包人在支付设计费后，本合同的所有设计成果应当由发包人享有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等，在未征得发包人同意之前，设计人只具有署名权，不得将该设计用于其他项目，但在发包人允许下可用于自身宣传上。

9.1.9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9.1.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按国家规定年限执行。

9.2.3 负责对外商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9.2.4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设计人提交的方案应报相关部门审核，若相关部门提出修改意见，设计人应无条件调整方案直至通过审核为止，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设计人应当赔偿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9.2.5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 1 天，应减收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逾期超过 30 天 以上时，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设计人应当赔偿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9.2.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7 在现场工作的设计人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9.2.8 设计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所形成的报告等委托任务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发包人所有，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不得复制、泄露、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设计人应负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索赔。

9.2.9 设计人在本项目工程竣工时配合发包人接受审计，并按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执行。

9.2.10 设计人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期间的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若因设计人违规操作和措施不当,造成的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造成发包人、设计人或任何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设计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发包人概不负责。为防范风险,设计人应为参与工作的人员购买相应的保险。

9.2.11 设计人确保自身和参与设计的人员具备设计资质、资格,有能力履行合同项目,在设计过程中和其设计成果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的权益之情况,如因此给发包人以及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害,因此而产生的纠纷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发包人以及其他第三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9.2.12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设计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均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技术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止。

12.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5 本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一式 8 份(含正本两份),发包人 4 份(含正本一份),设计人 4 份(含正本一份)。

12.6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终止。

12.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12.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
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住 所：重庆市江北区东升门路 63 号
江北嘴金融城 2 号楼 T1 栋

邮 政 编 码：400025

电 话：023-63600205

传 真：023-63600205

设计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住 所：重庆市九龙区渝州路 17 号

邮 政 编 码：400039

电 话：023-61513567

传 真：023-61513568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银 行 帐 号：50001045000059888888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5 月 1 日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合格书

项目类型：市政工程

合格书类别：综合篇

审查编号：00202303200467

建设单位：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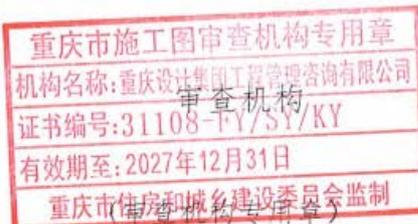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

子项名称：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珞江路西延伸段）

审查机构：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重大设计变更：否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3年3月27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审查结果表(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			子项目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H1路西延伸段)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中航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5092.24 万元	建安费	1827.82 万元	工程规模	中型
工程性质	新建				
送审范围	道路、交通、岩土、电气、景观、排水、BIM。H1路西延伸段起点接Z3路交叉口，由西向东，终点与Z2路相接，全长314.757m。(起点桩号K0+000，终点桩号K0+314.757)标准路幅宽度26m，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高切坡、深基坑、高填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位于敏感区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需要抗震专项论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其他需进行专项论证的情况
主导专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环卫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汽车					
审查情况					
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审查合格,具体审查情况如下:					
<p>(一) 送审材料完整。 是</p> <p>(二) 满足国家和本市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是</p> <p>(三) 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要求。 是</p> <p>(四) 设计企业、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盖章、签字符合有关规定。 是</p> <p>(五) 按照抗震专项论证意见进行设计。 无相关内容</p> <p>(六)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是</p> <p>(七)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设计安全。 是</p> <p>(八) 符合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是</p> <p>(九) 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是</p> <p>(十) BIM技术应用符合相关要求。 是</p> <p>(十一)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具体内容)符合相关要求。 是</p>					
本项目施工图审查人员					
审查人员	姓名: 滕前良		身份证号: 31108-01-31108-21		复审人
姓名	滕前良		沈志建		复审人印章号
编号	31108-01		31108-02		31108-02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31108-61
专业	电气		给排水		31108-31
姓名	彭百川		刘进宇		
编号	31108-21		31108-21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专业	给排水		景观		
姓名	谭洪强		万梓宇		
编号	31108-29		31108-59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交通	滕前良	31108-01	沈思建	31108-02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王长文	技术负责人: 梁义聪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p> <p>机构名称: 重庆设计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31108-FY/SY/KY 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p> </div>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项目信息(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		子项目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 (H1路西延伸段)	
工程地址	大渡口区跳磴镇	项目代码	2110-500104-04-01-493275	投资类型	政府投资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庞鲁	联系方式	17783188776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万里	联系方式	
子项名称	建安费(万元)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p> <p>机构名称: 重庆设计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31108-FY/SY/KY 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p> </div>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片区路网项目 (H1路西延伸段)	1827.82				
总计	1827.82	/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合格书

项目类型：市政工程

合格书类别：综合篇

审查编号：00202401170121

建设单位：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

子项名称：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一期）(K1+395-K1+860段)

含 BIM

审查机构：重庆赛迪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重大设计变更：否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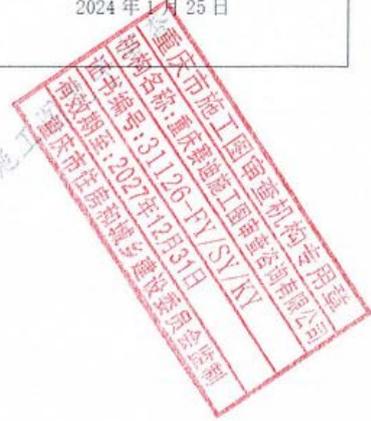
2024年1月25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审查结果表(市政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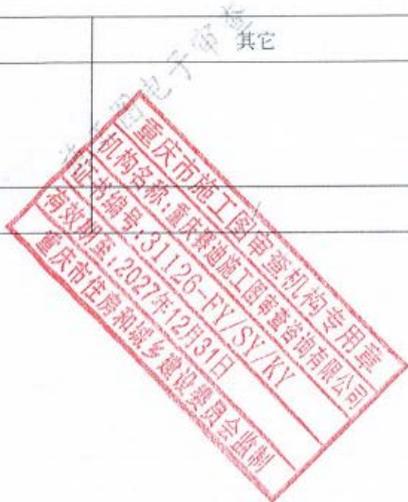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			子项目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一期）(K1+395-K1+860 段) 含 BIM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16124.27 万元	建安费	8575.57 万元	工程规模	大型		
工程性质	新建						
送审范围	Z3 路位于跳磴南侧片区, 中梁山东侧, 长江北岸, 华福大道(五横线)南侧, 二纵线西侧。Z3 路与轨道十八号线共线, 轨道高架桥墩位于 Z3 路中分带内。Z3 路(一期)(K1+395-K1+860 段) 起点桩号 K1+395, 接一期(K0+840-K1+395 段); 终点桩号 K1+860, 接一期(K1+860+K2+120 段), 全长 465m。为城市次干路, 标准路幅宽度 30m, 双向 4 车道, 设计时速为 40km/h。主要结构物: 桩板式挡墙, 悬臂式挡墙, 钢筋混凝土护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高切坡、深基坑、高填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位于敏感区	是否需要抗震专项论证		是否存在其他需进行评估论证的情况			
主导专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环卫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交通							
审查情况							
<p>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3 号), 本工程审查合格, 具体审查情况如下:</p> <p>(一) 送审材料完整。是</p> <p>(二) 满足国家和本市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是</p> <p>(三) 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要求。是</p> <p>(四) 设计企业、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盖章、签字符合有关规定。是</p> <p>(五) 按照抗震专项论证意见进行设计。无相关内容</p> <p>(六)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是</p> <p>(七)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设计安全。是</p> <p>(八) 符合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是</p> <p>(九) 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关技术标准。是</p> <p>(十) BIM 技术应用符合相关要求。是</p> <p>(十一)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具体内容)符合相关要求。是</p>							
本项目施工图审查人员 58851							
审查结论: 合格							
项目审查负责人: 袁照杰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袁照杰	专业: 给排水	身份证号: 31126012605010501	审查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审查人印章号: 31126-012-013	复审人: 薄军毅	复审人印章号: 31126-021, 31126-013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王惠川	专业: 电气	身份证号: 31126012605010501	审查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审查人印章号: 31126-015-014	复审人: 田小果	复审人印章号: 31126-049, 31126-014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袁照杰	专业: 交通	身份证号: 31126012605010501	审查日期: 2022年12月31日	审查人印章号: 31126-015-014	复审人: 李霞斌	复审人印章号: 31126-022

景观	刘芸	31126-053	李富春	31126-052
结构	费达伟	31126-034	胡朝晖	31126-042, 31126-056, 31126-006
道路	张照杰	31126-028	李霞斌	31126-022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陈修建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赵桥荣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李万里	审查机构专用章 2024年1月25日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项目信息(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		子项目名称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一期)(K1+395-K1+860 段)含 BIM	
工程地址	大渡口区跳磴镇	项目代码	2205-500104-04-01-709645	投资类型	政府投资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庞鲁	联系方式	17783188776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万里, 王举胜	联系方式	
审查子项					
子项名称	建安费(万元)	工程规模		其它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一期)(K1+395-K1+860 段)	8575.57	大型			
总计	8575.57	/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大渡口区跳磴南侧 Z3 路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
机构名称:重庆泰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31126-FY/SY/KY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施工图设计

第一册 道路工程

第二册 岩土工程

第三册 排水、LID 及电力工程

第四册 照明工程

第五册 交通工程

第六册 景观工程



中机中联
CHZL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

图纸目录

序号	图号	图 名	图幅	张数
1	DL-00	图纸目录	A3	1
2	DL-01	项目区位图	A3	1
3	DL-02	路网结构图	A3	1
4	DL-03	道路平面总图	A3+	1
5	DL-04	道路标准断面图	A3	1
6	DL-05	道路总纵断面图	A3+	1
7	DL-06	道路平面分图(一)~(三)	A3/A3+	3
8	DL-07	直线、曲线及转角表	A3	1
9	DL-08	逐桩坐标表	A3	1
10	DL-09	道路纵断面图	A3	1
11	DL-10	纵断面曲线表	A3	1
12	DL-11	超高加宽设计图(一)~(二)	A3	2
13	DL-12	路基横断面图(一)~(五)	A2/A3+	3
14	DL-13	路基纵断面图(一)~(二)	A3/A3+	22
15	DL-14	土石方工程数量表	A3	1
16	DL-15	路基清表工程数量表	A3	2
17	DL-16	交叉口平面设计图(一)~(五)	A3	5
18	DL-17	特殊路基处理设计图(一)~(三)	A3	3
19	DL-18	特殊路基处理平面图(一)~(四)	A3+	4
20	DL-19	特殊路基处理横断面图(一)~(十三)	A3+	13
21	DL-20	特殊路基处理数量表	A3	1

序号	图号	图 名	图幅	张数
22	DL-21	墩台结构及浆砌石大样图(一)~(三)	A3	3
23	DL-22	涵洞管节大样图	A3	1
24	DL-23	新旧沥青路面搭接图	A3	1
25	DL-24	人行道布置图(一)~(二)	A3	2
26	DL-25	无障碍设计图(一)~(二)	A3	2
27	DL-26	TBS生态护坡大样图	A3	1
28	DL-27	三棱网植草护坡大样图	A3	1
29	DL-28	管线下穿路面加固图	A3	1
30	DL-29	检查井周围路面加固图	A3	1
31	DL-30	雨水口周围路面加固图	A3	1
32	DL-31	人行道栏杆大样图	A3	1
33	DL-32	防护网大样图	A3	2
34	DL-33	防撞栏杆大样图(一)~(八)	A3	8
35	DL-34	截排水沟及马边沟大样图	A3	1
36	DL-35	二次过街设施大样图	A3	1
37	DL-36	水泥防撞墩大样图	A3	1
38	DL-37	边沟盖板大样图	A3	1
		以下空白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Zhongji Engineering Co., Ltd.	工程名称 大渡口区域城南侧23路 (一期)(K1+955-K1+960段)	图 名 图纸目录	图 号 DL-00	版本 第1版	批准 审核	编制 校对	设计 制图	审核 校核	日期 2024.01
---	---	-------------	--------------	-----------	----------	----------	----------	----------	---------------

业绩 4 情况：北碚区蔡家半岛 L 分区路网工程(一期)设计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北碚区蔡家半岛 L 分区路网工程(一期)设计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工程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折扣费率 76.50%。中标工程范围：北碚区蔡家半岛 L 分区路网工程的所有设计，主要包括：专项论证(包括但不限于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地质灾害评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行洪论证、用地预审(含勘界)、控规维护、放线测量(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用))、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及配套的施工方案、对设计区域内进行海绵城市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限价编制时提供特殊施工技术措施方案)、项目全生命周期 BIM 设计服务(设计阶段 BIM 咨询、施工阶段 BIM 技术应用、运维阶段 BIM 技术应用)、后续服务(包括考虑规划项目对本项目的影响以及相应的配合、协调工作，设计阶段涉及现状结构物的监测和检测，配合业主进行设计调整、协助业主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控规维护、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现场伴随服务及缺陷责任期服务)；工程规模为本项目配套路网包含 7 条市政道路，全长约 3.8 千米，标准路幅宽度 16-26 米，为城市次干路、支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及综合管网等配套设施；中标工期 9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总负责人由 付玉元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业 (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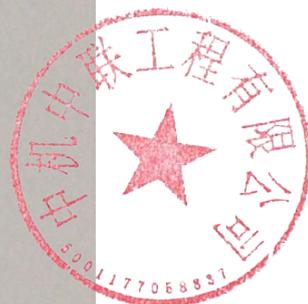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23-63600205

签发日期：2020 年 8 月 4 日

注：本书一式三份，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一份，招标人一份，中标人一份

重庆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制



合同协议书

合同 2020-191

正本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一期）
设计

工程地点：北碚区蔡家半岛L标准分区

合同编号：2020-K1(市政)-009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编号：A150000190

发包人：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二〇年 9 月

重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一期)设计工作，工程地点为北碚区蔡家半岛L标准分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发包人提交给设计人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如相关技术规范之间有冲突的，以最优的为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4.1 合同名称：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一期）设计。

4.2 规模：本项目配套路网包含7条市政道路，全长约3.8千米，标准路幅宽度16-26米，为城市次干路、支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及综合管网等配套设施。（最终以规划审批的方案为准）。

4.3 工作内容：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的所有设计，主要包括：专项论证（包括但不限于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地质灾害评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行洪论证、用地预审（含勘界）、控规维护、放线测量（办理建设工程规



重庆市城
市建设

重庆市城
市建设

划许可证用))、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及配套的施工方案、对设计区域内进行海绵城市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限价编制时提供特殊施工技术方案)、项目全生命周期BIM设计服务(设计阶段BIM咨询、施工阶段BIM技术应用、运维阶段BIM技术应用)、后续服务(包括考虑规划项目对本项目的影响以及相应的配合、协调工作,设计阶段涉及现状结构物的监测和检测,配合业主进行设计调整、协助业主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控规维护、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现场伴随服务及缺陷责任期服务)。具体工作内容:包括项目范围内的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管网工程(设计阶段按招标人要求开展)、绿化工程(设计阶段按招标人要求开展)、支护和支挡设计(含高边坡处治)等主体工程及其配套工程,委托第三方或自行开展本项目对既有建构筑物的专项保护设计和安全评估、控规维护等业主要求的其他设计工作内容(最终设计方案以规划部门审定方案为准)。

注:

(1) 施工期间,设计单位需根据建设单位要求配合施工单位做好智慧工地建设。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5.1 有关技术文件。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施工图设计文件: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 8 份,在提出施工图审查意见后 10 日历天内按照审查意见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正式成果 8 份、设计成果光盘两张;

6.2 施工现场设计服务:工程开始施工至竣工验收合格及质量保修阶段的配合与指导;

第七条 费用

7.1 设计费:双方商定,设计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的 76.50% 计收,计算设计费暂定为¥ 5544000 元(大写:人民币 伍佰伍拾肆万肆仟元),计费依据见附表一;实际以发改委初设批复审定的工程建安费为计算基数,据实结算。

7.2 履约担保

7.2.1 履约担保形式：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设计人应当提供见索即付银行保函（对开具保函的银行要求为：须为国家政策性银行及境内外上市的商业银行）。若缴纳履约保证金，以发包人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为准。

7.2.2 保证金额：签约暂定合同价格的5%，中标人应当提供见索即付银行保函（对开具保函的银行要求为：须为国家政策性银行及境内外上市的商业银行）；采用转账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的，以招标人提供的银行账户为准。

7.2.3 递交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日内，设计委托合同签订前。

7.2.4 退保约定（下列两种形式之一）：

（1）提交全部工程设计成果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2）提交全部工程设计成果后，银行保函自动失效（若银行保函失效后全部工程设计工作仍未完成，应重新提交银行保函，否则招标人不支付下一阶段的设计费）。

第八条 支付方式

设计费支付方式

合同费用由发包人以转账支票或半年期银行承兑汇票形式（银行承兑汇票不超过总额的 50%）支付给设计人，设计人应当于每次支付前向发包人提交相应合法足额增值税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同时，设计人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本合同设计费按以下阶段分批次支付：

（1）完成专项论证，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后 28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暂定设计费的 30%；

（2）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 28 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暂定设计费的 70%（如编制概算建安费低于投标时估算建安费，则支付至业主审定概算建安费计算的设计费的 70%）；

（3）路面完成后 28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暂定设计费的 90%；

（4）工程竣工通车后 28 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设计费结算价的 97%；

（5）剩余设计费（结算价的 3%）作为质保金，在缺陷责任期（2 年）满并经审计完成后 28 天内，发包人一次性向设计人无息支付全部尾款。

本工程若因非设计人原因导致需分期分部取得批复或完成施工图的，发包人按上述支付原则支付设计人对应完成部分的设计费。



注：设计人按发包人要求开展各阶段工作。

如非发包人原因导致项目终止，发包人按下列方式进行支付：

a、专项论证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批复通过，按发包人相关制度支付。

b、设计阶段成果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批复通过，发包人按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方式予以支付。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文件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非因设计人原因导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

9.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 1 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 千分之二 的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

9.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

9.1.6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负责解决。

9.1.7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设计人明确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9.1.8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设计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



出
图
章

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泄露、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索赔。

发包人在支付设计费后，本合同的所有设计成果应当由发包人享有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等，在未征得发包人同意之前，设计人只具有署名权，不得将该设计用于其他项目，但在发包人允许下可用于自身宣传上。

9.1.9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9.1.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按国家规定年限执行。

9.2.3 负责对外商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9.2.4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双方商定。

设计人提交的方案应报相关部门审核，若相关部门提出修改意见，设计人应无条件调整方案直至通过审核为止，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设计人应当赔偿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9.2.5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 1 天，应减收该阶段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设计人应当赔偿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9.2.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7 在现场工作的设计人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

发展
逢

夏
百
年
百
年



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9.2.8 设计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所形成的报告等委托任务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发包人所有，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不得复制、泄露、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设计人应负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索赔。

9.2.9 设计人在本项目工程竣工时配合发包人接受审计，并按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执行。

9.2.10 设计人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期间的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若因设计人违规操作和安全措施不当，造成的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造成发包人、设计人或任何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设计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发包人概不负责。为防范风险，设计人应为参与工作的人员购买相应的保险。

9.2.11 设计人确保自身和参与设计的人员具备设计资质、资格，有能力履行合同项目，在设计过程中和其设计成果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的权益之情况，如因此给发包人以及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害，因此而产生的纠纷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发包人以及其他第三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9.2.12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设计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均可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技术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止。

12.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家或供货商。

有限
章

第
一
章
第
八
节



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5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即生效，一式 8 份(含正本两份)，发包人 4 份(含正本一份)，设计人 4 份(含正本一份)。

12.6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 设计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合同专用章

(盖章)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账号：50001045000059888888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重庆市九龙区渝州路 17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400039

电 话：

电 话：023-61513567

传 真：

传 真：023-61513568

开 户 银 行：

银 行 帐 号：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附表一

工程设计费计算表

单位：万元

建安费（不含拆除管网）		
内插设计费基价（注①）		
分项建安费	道路部分（含道路附属结构及管网）	桥梁部分
分段建安费用所在比例（%）		
分项设计费		
专业调整系数（注②）		
工程程度系数（注③）		
附加调整系数（注④）		
设计阶段		
阶段比例		
计算设计费	3	
中标折扣率（%）		
实际应收设计		
应收设计费合计		

注：

①根据 2002 年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附表一，建安费 万元，采用内插法计算设计费收费基价= 万元；

②据 2002 年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专业调整系数取 0.9；

③据 2002 年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工程复杂程度系数取 1.0；

④据 2002 年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附加调整系数取 1.0。

⑤计算总设计费=①×②×③×④×中标折扣费率；

设计阶段比例：

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合格书

项目类型：市政工程

合格书类别：综合篇

审查编号：00202103310029

建设单位：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

子项名称：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一期）

审查机构：重庆达士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重大设计变更：否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1年4月20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审查结果表(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			子项目名称	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34844.92万元	建安费	20551.04万元	工程规模	中型
	工程性质: 新建				
送审范围	本次设计L标准分区一期路网工程共7条道路。LZ1路南段为城市次干路,标准路幅宽度22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40km/h,全长796.424m。LZ2路为城市次干路,标准路幅宽度26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40km/h,全长731.455m。LZ3路为城市支路,标准路幅宽度16m,双向两车道,设计车速30km/h,全长627.479m。LZ4路为城市次干路,标准路幅宽度22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40km/h,全长641.548m。LZ5路为城市支路,标准路幅宽度16m,双向两车道,设计车速20km/h,全长142.638m。LH1路为城市次干路,标准路幅宽度26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40km/h,全长689.505m。LH2路东段为城市次干路,标准路幅宽度26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40km/h,全长254.595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高切坡、深基坑、高填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位于轨道交通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需要抗震专项论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其他需进行评估论证的情况
主导专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环卫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交通					
审查情况					
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审查合格,具体审查情况如下:					
(一) 送审材料完整。				是	
(二) 满足国家和本市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是	
(三) 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要求。				是	
(四) 设计企业、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盖章、签字符合有关规定。				是	
(五) 按照抗震专项论证意见进行设计。				无相关内容	
(六)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是	
(七)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设计安全。				是	
(八) 符合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是	
(九) 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是	
(十) BIM技术应用符合相关要求。				无相关内容	
(十一)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具体内容)符合相关要求。				是	
本项目施工图审查人员					
审查结论: 合格			项目审查负责人: 张伟 <i>张伟</i>		
专业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姓名: 刘文清 编号: 31112-67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审查人 姓名: 盛维 编号: 31112-15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姓名: 蔡晓禹 编号: 31112-14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审查人 姓名: 蔡晓禹 编号: 31112-14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复审人印章号
交通	刘文清	盛维	蔡晓禹	蔡晓禹	31112-66
电气	盛维	盛维	蔡晓禹	蔡晓禹	31112-14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童晨财	专业: 结构	姓名: 肖敏毅	专业: 给排水	姓名: 彭放林	专业: 园林
编号: 31112-29	童晨财	编号: 31112-29	肖敏毅	编号: 31112-25	彭放林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王香宇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马念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马念
排水管网	王香宇	31112-16	于树军	31112-17	于树军
景观	专业: 给排水	31112-61	安金星	31112-59	安金星
姓名: 王香宇	专业: 给排水	姓名: 安金星	专业: 桥梁	姓名: 于树军	专业: 桥梁
桥梁工程	112-1	编号: 31112-42	安金星	编号: 31112-48	安金星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王方杰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吴庆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吴庆
道路	王方杰	31112-42	李小荣	31112-48	李小荣
道路	王方杰	31112-12	李小荣	31112-11	李小荣
姓名: 王方杰	专业: 道路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赖斌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赖斌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技术负责人: 叶英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赖斌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 重庆达士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证书编号: 31112-SY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项目信息(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		子项目名称	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一期)	
工程地址	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	项目代码	62020-500109-48-01-12433	投资类型	政府投资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侯博慧	联系方式	13658361876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举胜	联系方式	
审查子项					
子项名称	建安费(万元)	工程规模	其它		
北碚区蔡家半岛L分区路网工程(一期)	20551.04	中型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 重庆达士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31112-SY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总计	20551.04	/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施工图电子审查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碚区蔡家半岛I分区路网工程（一期）

施工图设计

工程号: 6132 (2020) S

法人代表: 李儒冠

总工程师: 王 仲

项目负责人: 付玉元 王举胜



工程设计证书: 甲级 A150000190 号

重庆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单位协会
中机中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区蔡家
服务热线: 023768612368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 重庆达士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31112-SY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客服及投诉电话: 023768612368

客服及投诉邮箱: service@cmtdi.com

二〇二一年四月

业绩 5 情况：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变更前项目名称：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

重庆两江新区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设计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招标人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取费比例 49.80%，暂定价 318.66 万元。

中标工程范围：(1)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结构工程（地通道、边坡工程等）、交通工程（含安交设施）、照明工程、综合管网工程、景观工程等配套工程，海关围网及海关监控信息化工程涉及的内容；

(2) 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各阶段的所有专项设计；

(3) 包含但不限于各阶段涉及的电力设施保护、交通工程、轨道保护、海绵建设专篇、土石方调配、周围建构筑物保护、智能化工程、电气设计（强弱电）、灯饰工程设计、市政配套工程迁改保护设计（综合管网），并负责送审工作，以上各项的组织论证、审查及相关费用包含在设计服务费内；

(4) 包括但不限于高边坡周围构筑物、既有道路、管线等保护或者改线设计工作；

(5)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的施工图设计必须明确施工建设及施工要点（包括施工措施、临时工程等）；

(6) 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设计的变更工程及施工阶段设计配合与服务的全过程；

(7) 配合各阶段专项论证（行洪、环评、水保、地灾等）；

(8) 配合道路沿线的水利、平场、公园、水系景观等相关项目的设计工作；

(9) 协助招标人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等工作；

(10) 完成项目 BIM 模型。招标人有权在投标人中标后对设计范围和设计内容做调整。

最终规模、范围、内容以行政主管部门批复为准。

工程规模为本次设计内容主要分为三部分，分别为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海关围网、海关监控信息化设施设备。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结合上位概念规划分析，拟新建道路 5 条，路线全长约 6.4km。综保区内主通道 2 条，分为 1 号路和 2 号路，总长约 1.3km，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 40km/h，标准路幅宽度 22m，双向 4 车道；物流兼顾海关巡逻路 2 条，分别为 3 号路和 4 号路，总长约 4.7km，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 30km/h（局部受限处为 20km/h），标准路幅宽度 13m，双向 2 车道；海关巡逻道 1 条，为 5 号路，全长约 0.4km，为城市支



路，设计车速 20km/h，标准路幅宽度 8m，单向 1 车道。全线含地通道 2 座，分别下穿现状天港路和现状隆港路，其中 1#地通道下穿现状天港路，全长 130m，双向四车道，2#地通道下穿现状隆港路，全长 75m，双向两车道。区域内道路最终长度、路幅宽度、结构形式等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海关围网：项目围网设计需统筹考虑已建成 B 型保税物流中心的围网以及后期内部地块项目建设预留，拟新建长度约 6.0km。

海关监控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工程需统筹考虑对已建成 4 进 4 出卡口及 B 型保税物流中心信息化设备改造及接入，满足海关监控信息化和验收要求。

项目暂定总投资约 4.35 亿元，建安投资约为 2.3 亿元，最终金额以行政审批为准。

中标工期：(1) 方案设计（含估算）：提供基础资料及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并送审；

(2) 可研报告：中标通知书下发后 35 个日历天内提交报审可研报告；可研评审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最终可研报告；

(3) 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编制）：提供基础资料（包含地勘资料成果）和方案设计通过审查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并送审；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2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在提出施工图审查意见后 10 日历天内按照审查意见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成果；

(5) 施工现场设计服务：工程开始施工至竣工验收合格及质量保修阶段的配合与指导。

(6) 协助招标人及时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

上述周期是指中标人每次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任务书后，直至提交对应的满足送审合格要求的成果资料的时间跨度。

项目负责人由詹启亮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联系人：李老 师

联系电话：023-63393600

签发日期：2021 年 4 月 7 日



合同协议书

2021-K-1(市政类)002

合同编号: GYG-HTFWB-2021026

正本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
设计合同

(市政类)



果园
骑

工程名称: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

合同编号: GYG-HTFWB-2021026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

发包人: 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 5月 11日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重庆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设计委托书、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2.3.1 按国家现行的技术规范标准执行；

2.3.2 按城市勘察设计规范标准执行；

2.3.3 按现行定额标准执行。

2.4 设计要求

2.4.1 设计内容要求：

① 必须满足发包人设计要求。

② 必须满足本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

③ 必须符合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地方各级政府设计规范及城市规划管理相关规定。

④ 必须符合相关职能部门对本项目的批复文件。

⑤ 设计人在出具设计成果（可研报告、方案及初步设计文件（含估算、概算）、施工图设计文件）前，其设计成果均需征得发包人的确认。

2.4.2 设计标准：各项工程设计应执行国家及重庆市最新的相应现行规范



及标准,设计深度必须达到国家及重庆市最新的相应现行规范及标准。

2.4.3 交通工程(包含标志标线标牌等)设计成果必须满足交通管理部门的专项审核要求,提交图纸时需要同时提交交管部门审核同意的文件。

2.4.4 按照建设项目审批流程,所有设计成果不仅要满足发包人要求,同时,需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查和批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3.3 招标文件
- 3.4 投标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项目	内容	具体概述
名称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
规模		<p>设计内容分别为: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海关围网、海关监控信息化设施设备。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结合上位概念规划分析,拟新建道路5条,路线全长约6.4km。综保区内主通道2条,分为1号路和2号路,总长约1.3km,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40km/h,标准路幅宽度22m,双向4车道;物流兼顺海关巡逻路2条,分别为3号路和4号路,总长约4.7km,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30km/h(局部受限处为20km/h),标准路幅宽度13m,双向2车道;海关巡逻道1条,为5号路,全长约0.4km,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20km/h,标准路幅宽度8m,单向1车道。全线合地通道2座,分别下穿现状天港路和现状隆港路,其中1#地通道下穿现状天港路,全长130m,双向四车道,2#地通道下穿现状隆港路,全长75m,双向两车道。本次工程包含道路工程、结构工程(地通道、边坡工程等)、交通工程(含交安设施)、照明工程、综合管网工程、景观工程(涵概综保区配套道路及周边环境景观设计)、土石方工程、智能化等配套工程。区域内道路最终长度、路幅宽度、结构形式等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为准。</p> <p>海关围网:项目围网设计需统筹考虑已建成B型保税物流中心的围网以及后期内部地块项目建设预留,拟新建长度约6.0km。满足海关监管和验收要求。</p>

阶段	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含估算)、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设计阶段 BIM 设计(如果有)、施工及竣工验收阶段、质量保修期等的设计服务等工作。
投资	项目暂定总投资约 4.35 亿元,建安投资约为 2.3 亿元,最终金额以行政审批为准。

工作内容	<p>1.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结构工程(地通道、边坡工程等)、交通工程(含交安设施)、照明工程、综合管网工程、景观工程等配套工程,海关围网及海关监控信息化工程设计的内容;</p> <p>2.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各阶段的所有专项设计;</p> <p>3.包括但不限于各阶段设计的电力设施保护、交通工程、轨道保护、海绵建设专篇、土石方调配、周围建筑物保护、智能化工程、电气设计(强弱电)、灯饰工程设计、市政配套工程迁改保护设计(综合管网),并负责送审工作,以上各项的组织讨论、审查及相关费用包含在设计服务费内;</p> <p>4.包括但不限于高边坡周围构筑物、既有道路、管线等保护或者改线设计工作;</p> <p>5.包括但不限于道路的施工图设计必须明确施工建设及施工要点(包括施工措施、临时工程等);</p> <p>6.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设计的变更工程及施工阶段设计配合与服务的全过程;</p> <p>7.配合各阶段专项论证(行洪、环评、水保、地灾等);</p> <p>8.配合道路沿线的水利、平场、公园、水系景观灯相关项目的设计工作;</p> <p>9.协助招标人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等工作;</p> <p>10.完成 BIM 模型。发包人有权在设计人中标后对设计范围和设计内容做调整。最终规模、范围、内容以行政主管部门批复为准。</p>
备注	无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或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有关事宜
1	上级机关和主管部门批准的文件或设计任务书	1	及时	—



2	规划方案设计文件及有关资料	1	及时	—
3	经有关部门批准的设计技术条件及设计委托书	1	及时	—
4	符合设计要求的现状图及规划资料(包括现状管网资料)	1	及时	—
5	符合设计要求的综合管网规划资料	1	及时	—
6	工程地质勘察资料及工程场地环境评估报告	1	及时	—
7	1/500 红线图及规划设计条件	1	及时	—
8	各阶段设计批文	1	及时	—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或文件名称	纸质版份数	光盘份数	提交时间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文件(含估算)	8	4	提供基础资料及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方案设计并送审;	含文本、图纸、CAD 和 PDF、阶段汇报 PPT 等纸质和电子文件
2	可研报告	8	4	中标通知书下发后 35 个日历天内提交报审可研报告; 可研评审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最终可研报告;	含文本、图纸、CAD 和 PDF、阶段汇报 PPT 等纸质和电子文件
3	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报告)	8	4	提供基础资料(包含地勘资料成果)和方案设计通过审查后 30 个日历天内	含文本、图纸、CAD 和 PDF、概算等纸质和电子文件



				完成初步设计并送审；	
4	施工图设计文件	15	4	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20 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在提出施工图审查意见后 10 日历天内按照审查意见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成果；	含文本、图纸、CAD 和 PDF、阶段汇报 PPT 等纸质和电子文件
5	施工现场设计服务	8/15	4	工程开始施工至竣工验收合格及质量保修阶段的配合与指导	变更图纸纸质 (CAD 和 PDF) 和电子存档文件
6				协助招标人及时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	
注：1、如发包人原因影响设计进度，则设计周期顺延。 2、以上成果为审批合格后的成果，不含审批过程中需要的图纸资料，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纸质资料中需有 2 份按照重庆市城建档案馆要求装订。					



第七条 费用

7.1 采用以下 (一) 方式计费：

(一) 本项目设计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规定的设计费收费标准的 49.80% 计取。

本项目设计费用暂定为：人民币 318.66 万元 (大写：叁佰壹拾捌万陆仟陆佰元整)。其包含 (但不限于) 人工费、差旅费、评审费、材料费、仪器使用费、管理费、咨询费、税金等所有的费用，以及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最终设计费=工程设计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复杂程序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合同取费比例 (工程设计费基价按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批准的本项目所有概算建安费 (不包含未设计部分的概算金额) 为计费基数计取) (详见下表)。设计费计算相关事宜如下：

项目内容	建安投资 (万元)	工程设计费 基价(万元)	专业调 整系数	复杂程 度系数	附加调整 系数 (如 有)	取费比例	设计费 (万元)	备注
------	--------------	-----------------	------------	------------	---------------------	------	-------------	----

二、流标第一

果园港综合保税 区配套道路	23000	23000	1	1	1	49.80%	318.66	
合计							318.66	

注：不计取其余调整系数。

(二)本项目设计费采用总价包干计费，设计费用总额为： / 元
(大写： / 元)。其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差旅费、材料费、仪器使用费、管理费、咨询费、税金等所有的费用，以及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

7.2 各阶段费用所占比例如下：

方案阶段 (%)	初步设计阶段 (%)	施工图设计阶段 (%)	施工服务阶段 (%)
20	15	45	20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设计费支付方式见下表。

付费 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来决定)
第一次	20 (估算金额)		方案审查通过，同时取得可研批复后 60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	支付至 35	按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批准的概算建安费实算	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及概算批准 60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		按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批准的概算建安费实算	
第三次	支付至 60	按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批准的概算建安费实算	施工图设计审查通过并提交正式合格的设计成果后 60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	支付至 80	按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批准的概算建安费实算	工程开工后 60 个工作日内
第五次	支付至 90	支付至结算审定金额	工程预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
第六次	支付至 100	按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批准的概算建安费实算	待工程项目结算审计通过后 60 个工作日内

8.2 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费用前，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合法的符合合同约定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由此造成的损失设计人自行承担。

8.3 若项目分期实施，应分期支付设计费。若未分期批复概算，以甲方或两江集团审定的招标控制价作为支付设计费的计费基数。最终设计费按最终结算的设计费为准，多退少补。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及时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9.1.2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

9.1.3 发包人组织召开“见面会”，应现场核实参会人员身份信息，并留存参会人员原始签字信息。

9.1.4 发包人应依照合同约定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费用，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设计人提交结算资料齐全后 15 个工作日内为设计人办理设计费用结算。

9.1.5 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按国家及重庆市现行技术标准进行设计。

9.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9.2.4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使其符合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的设计审查要求。设计人按合同规定周期交付设计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及时现场服务、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5 在本项目工程竣工时配合发包人接受审计并负责本合同项目的设计



及审查联络工作。

9.2.6 负责本项目设计期间的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若在设计期间因设计人责任发生任何人员伤亡、设备损坏等事故，设计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发包人概不负责。

9.2.7 在设计过程中和设计成果不得存在侵犯第三方权益之情况，否则设计人须承担赔偿责任。

9.2.8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或为本项目之外的目的使用、许可他人使用发包人提交的各项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赔偿金额按照发包人实际发生的损失、知识产权的评估价值的2倍标准进行赔付。

9.2.9 设计人须积极配合发包人的日常管理工作，按发包人的要求将设计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9.2.10 设计人在本合同生效后四日内完成《工作进度表》的编制，并报发包人审定。发包人审核设计人编制的《工作进度表》并编制《工作周报》，设计人每周更新《工作周报》报发包人审核，包括上周完成情况及本周计划。设计人依据审定后的《工作进度表》及《工作周报》，保质保量开展设计工作。

9.2.11 在设计工作期间，设计人须按所报名单委派具有履职能力的本项目设计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班子人员，保证及时到位，实际履行职责，且应做到以下几点：

(1) 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班子人员，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班子人员，应事先与发包人协商并书面上报取得发包人的同意，如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班子人员，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 如果发包人认为已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或班子人员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不称职，需要撤换时，设计人应在接到书面通知后，尽快撤回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或班子人员，同时委派经发包人同意的新的项目负责人或班子人员。“不称职”应当理解为：项目负责人应作为不作为、应到场不到场、未达到同级专业设计水平的行为。

发包人审核更换人员遵从以下原则：(1) 撤换后的人员必须为设计人本单

位职员；(2) 具备与被撤换人员同等资格；(3) 须提供可查询的撤换后人员在设计单位近6个月以上发放工资的银行流水和社保缴纳记录。

上述原则不满足任何一项，发包人将不通过人员撤换审核。

(3) 设计文件在公司内审、方案评审、初步设计评审、设计交底时，必须委派相应专业负责人参加，由项目负责人负责牵头汇报。

9.2.12 在本项目施工期间，设计人应提供优质的服务，设计人应根据项目情况委派不少于一名熟悉本项目的代表常驻现场负责施工期服务工作，且须在发包人电话通知后4小时内派遣发包人要求人员到达现场，协助配合发包人解决设计、施工中的技术问题，参与现场相关技术问题的处理和隐蔽工程验收。在施工过程中对发包人的要求在两个小时内做出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指导、电话解答的回应。

9.2.13 设计人在项目设计期间，应委派一名业务素质强的能胜任的前期报建人员承担本项目前期报建工作，服务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中，不单独计取。

9.2.14 设计文件在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后，发包人或主管部门提出重大修改或调整（非设计单位原因），由设计人完成，其产生的重复设计等费用另行协商。

9.2.15 若发包人聘请咨询公司（如设计监理）对本项目设计内容、深度和质量进行管理，设计人需服从发包人与咨询公司管理，且发包人与咨询公司对设计问题的意见和建议，设计人须进行必要的认定。

9.2.16 设计人应安排投标文件中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专业负责人参加发包人召开的“见面会”。

9.2.17 本项目若需进行规划研究或调整等，设计方无条件的参与道路的规划研究和论证工作，不单独计取设计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项目工作进度，连续两周未达到经发包人审定的《工作周报》进度目标要求，则设计人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暂定设计费总额的0.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方案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概算、施工图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设计人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暂定设计费总额的千分之二向

有限
月
元
5988
188



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个环节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延误达到 15 天的或连续四周未完成《工作周报》上的工作计划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且设计人收取的设计费应返还，并且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若设计人继续履行合同的，设计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暂定设计费总额的 5%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

10.2 因设计人原因造成行政主管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连续 2 次未通过审批或造成本合同项目停建、缓建的，发包人有权不支付设计费，并要求设计人返还已经收取的设计费，且有权解除合同，要求设计人进行赔偿。

10.3 若设计人未按要求委派项目人员履行职责，视为设计人违约，将承担以下几种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人员变更申请未经发包人审核通过，或未提出申请被发现擅自变更人员的，视为设计人严重违约，设计人须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为暂定设计费总额的 0.5%—2%。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且不支付任何设计费用，已支付的设计费设计人须全额返还。设计人将列入两江投资集团黑名单，1 年内不能参与两江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工程、服务投标，同时将设计人此行为上报行政主管部门。

（2）设计文件在公司内审、方案评审、初步设计评审、设计交底时，未经发包人允许项目负责人无故缺席一次，对设计人处以违约金 2000 元（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专业负责人每无故缺席一人次，对设计人处以违约金 1000 元（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

（3）“见面会”要求中标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及专业负责人参加，不可无故缺席，无故缺席项目负责人，对设计人处以 2000 元/人次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专业负责人每无故缺席一人次，对设计人处以违约金 1000 元（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

10.4 在项目设计、施工及竣工验收期间，对发包人安排的事宜，设计人须 2 小时内有回应，一次未回应支付违约金为 1000 元，按次数累加（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出现两次及以上未按合同约定或发包人要求及时提供设计服务情况的，发包人有权延期支付（对应阶段的）设计费，设计人应赔偿发包



人由此造成的损失（赔偿金额按本合同 10.5 条款执行）。

10.5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等设计人的原因造成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100%（若实际损失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实际设计费总额的 120%，则超出部分的赔偿金数额按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要求或责任认定结果、仲裁或者司法裁决结果执行）。

10.6 在项目实施期间，因工作需要，设计人须在发包人电话通知后 4 小时内派遣发包人要求人员到达现场，一次未到支付违约金为 5000 元，按次数累加（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在项目施工期间，设计人应根据项目情况委派不少于一名熟悉本项目的代表常驻现场负责施工期服务工作，否则发包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且设计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为最终设计费总额的 2%。

10.7 本合同内的项目，若因为规划、投资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项目调整、取消、暂停等情况，设计人应无条件服从，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涉及项目的规划、研究、论证等前期工作，设计人应无条件参与，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10.8 设计人不能接受发包人以外的任何关于设计变更方面的请求，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出具变更通知，每发现一次处以 2 万元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情节严重的上报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并有权追索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直接损失。

10.9 设计人在设计图纸中或在设计服务过程中，指定或变相指定材料、设备的生产商或供货商的，在服务过程中违反廉政纪律的，一经发现，每发现一次处以 2 万元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情节严重的上报上级主管行政部门，并有权追索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直接损失。

10.10 发包人及其主管单位发现或认定其履约不当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支付不超过项目最终设计费用 1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

10.11 设计人有义务对本项目与周边在设计或已建成道路交叉口竖向设计进行设计或复核，确保道路顺畅衔接。设计人有义务对本项目与周边在设计或已



建成道路相接综合管网在平面或竖向上进行复核，确保平面位置不冲突，竖向标高一致。由于设计人设计疏忽或错误等设计人的原因人造成道路衔接不顺畅，综合管网平面位置冲突，竖向标高不一致，每发现一次处以 5000 元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若造成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赔偿金额按本合同 10.5 条款执行。

10.12 设计人应按实提交结算报告，不得高估冒算，提交结算金额与发包人审定金额比，其浮动比例应保持在正负 5% 以内(含 5%)；若浮动比例超出正负 5%，设计人向发包人支付其超出部分 10% 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可在设计费中扣划)，即违约金=(送审结算金额-审定结算金额)*10%。

10.13 发包人不得迟延支付设计费。若逾期支付设计费，应按合同订立时 1 年期贷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本条款仅适用于设计人是中小企业，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如有新规，按照新规执行。)

第十一条 设计分包

11.1 本合同为设计总包合同，但对于可研编制、管线迁改等专项设计内容，发包人审查设计人的设计能力；若设计人不具备上述专项工程设计资质或发包人认为设计人不具有上述专项工程的设计能力时，设计人须分包给具有行业相应资质并经发包人认可的专业公司进行设计；分包单位的设计成果必须由设计人签字确认。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将本合同设计内容和责任分包或转让。

11.2 若发包人认为设计人分包的上述专业设计的设计团队或其设计文件不满足项目要求，发包人要求将相应设计内容所对应的设计费扣除，将上述专业设计委托其他单位完成。设计人对专业设计过程要予以配合，对设计图纸有审核和效果确认的责任。

11.3 设计人应选择有实力和相关业绩经历的设计单位合作或委托分包设计，设计分包费用已包含在总设计费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合作或分包设计合同签署前须交由发包人审核，签署后将合作或分包合同复印件交发包人备案。即使取得上述批准，也不应解除本合同规定的设计人的任何责任或义务，设计人就整个项目的设计向发包人负责。



11.4 设计人对发包人委托或设计人自行委托的专业设计公司的设计文件进行设计协调和办理审核确认盖章手续，其审核确认的费用包含在总设计费中，不得另行向专业设计公司收取审核确认的费用。

第十二条 合同解除及终止

12.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互不承担责任；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取得行政主管部门批复（若无需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则需取得发包人认可）算作完成该阶段，按 7.2 条各阶段费用比例计算实际设计费并支付给设计人，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但若是因不可归责于发包人的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政策的变动，发包人向其支付费用不超过合同设计费总额的 50%。发包人支付以上设计费后，设计人已经完成的设计成果归发包人。

12.2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设计费。

12.3 如因为设计人违约，导致发包人解除或终止合同，发包人不支付正在进行的设计阶段及后续阶段的设计费，已支付的设计费设计人须全额返还，且须向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3.1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可向本合同项目所在属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3.2 承包人违法分包、转包导致发包人主动或者被动参与到承包人或任何第三方的诉讼或者仲裁程序中的，承包人除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须承担发包人为此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诉讼费、保全费及执行费等全部费用（其中律师代理费标准以重庆市司法局和重庆市物价局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为准）。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本工程项目结算审计结束为止。

14.2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4.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公



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4.5 任何未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人签字并盖章的对本合同的修改无效。

14.6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4.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函件、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的担保事项选择第 （一） 种：

（一）有履约保证金。

（1）设计人须在签订合同前按照发包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或者其他经过发包人认可的格式向发包人递交一份履约担保，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10%，否则，发包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双方签订的合同，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在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书且设计人向发包人提出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

（3）如设计人在合同履行期间有违约行为发生，相关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优先自履约保证金内扣除，如履约保证金尚不足扣除的，可在应付设计费中扣除。因设计人违约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二）无履约保证金。

第十六条 发包人公司制定的《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为本合同附件，对承发包双方具有约束力。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字页)

发包人：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重庆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军

法定代表人：李儒冠

或委托代理人：无

或委托代理人：无

地 址：重庆市江北区郭家沱街道隆港路2号5层501室

地 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7号

经办人：董亮

经办人：王茜

电 话：023-63393679

电 话：

邮 编：400071

邮 编：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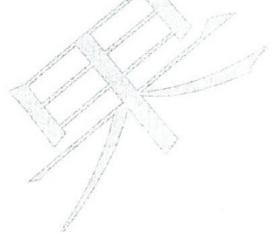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银行帐号：5101010120010015886

银行帐号：5000104500005988888

签约时间：2021年5月11日

签约时间：2021年5月11日



项目名称变更说明

工作联系函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2021年5月与我司签订了《果园港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设计合同，贵司已按合同完成了可研技术审查、方案设计技术审查、初步设计技术审查等工作。果园港综保区项目属于新区重点项目，由于时间紧、任务重，该项目正在办理调规工作，暂无法取得选址意见、工规证等前期批复文件，按照综保区验收要求，综保区取得国务院批复至封关验收须在1年以内完成，故我司需提前启动综保区建设事宜，预计月底挂网施工招标，同时该项目已取得正式地勘报告，请贵司在6月前提交经技术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盖章成果，我司将第一时间取得相关批复文件之后反馈贵司办理存档。同时，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需将项目名称调整为“果园港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非常感谢贵司保质、保量、高效完成相关工作，上述事件，请贵司予以支持！

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2日



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合格书

项目类型：市政工程

合格书类别：综合篇

审查编号：00202206080061

建设单位：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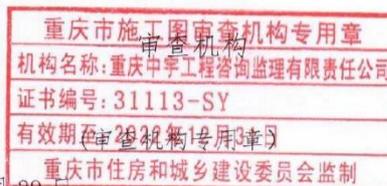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子项名称：果园港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审查机构：重庆中宇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设计变更：否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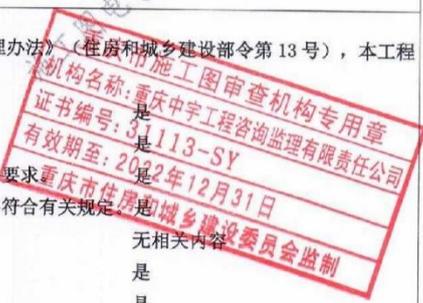


2022年6月29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审查结果表(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子项目名称	果园港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建设单位	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42008.40 万元	建安费	25700.55 万元	工程规模	中型
工程性质	新建				
送审范围	<p>共新建道路 5 条, 路线全长 6.25km, 全线含下穿通道 2 座, 下穿通道总长 211m, 分别下穿现状车堡路和现状隆港路; 其中 1#下穿通道下穿现状天港路, 全长 136m, 标准路幅宽度 22m, 双向四车道, 采用双洞结构形式; 2#下穿通道下穿现状隆港路, 全长 75m, 标准路幅宽度 13m, 双向两车道, 采用单洞结构形式。</p> <p>(1) 主通道 2 条, 分为 1 号路和 2 号路, 其中 1 号路全长 222.344m, 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 标准路幅宽度 27m, 设计车速 40km/h, 双向 4 车道; 2 号路全长 1024.266m, 城市次干路, 设计车速 40km/h, 标准路幅宽度 22/27m, 双向 4 车道;</p> <p>(2) 物流兼巡逻道 2 条, 分别为 3 号路和 4 号路, 其中 3 号路全长 2319.556m, 城市支路, 设计车速 30km/h, 标准路幅宽度 13/15.5m, 双向 2 车道; 4 号路全长 2364.127m;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设计车速 30km/h, 标准路幅宽度 15.5m, 双向 2 车道;</p> <p>(3) 巡逻道 1 条, 为 5 号路, 全长 318.716m, 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设计车速 20km/h, 标准路幅宽度 8m, 双向 1 车道。</p> <p>围网工程总长度共计 7106.0 米。其中外围网长 6965.0 米, 内围网长 141.0 米, 拆除围网长度 408.5 米。</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高切坡、深基坑、高填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位于地质灾害区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需要抗震专项论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其他需进行评估论证的情况	
主导专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环卫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交通					
审查情况					
<p>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3 号), 本工程审查合格, 具体审查情况如下:</p> <p>(一) 送审材料完整。 是</p> <p>(二) 满足国家和本市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是</p> <p>(三) 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要求。 是</p> <p>(四) 设计企业、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盖章、签字符合有关规定。 是</p> <p>(五) 按照抗震专项论证意见进行设计。 无相关内容</p> <p>(六)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是</p> <p>(七)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设计安全。 是</p> <p>(八) 符合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无相关内容</p> <p>(九) 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是</p> <p>(十) BIM 技术应用符合相关要求。 无相关内容</p> <p>(十一)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具体内容)符合相关要求。 是</p>					
本项目施工图审查人员					



审查结论: 合格	项目审查负责人: 黄仕高	
专业:	审查人	姓名 审查人印章号
交通	黄仕高	姓名: 黄仕高 专业: 道桥 编号: 31113-06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照明	刘相华	姓名: 刘相华 专业: 照明 编号: 31113-18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景观	胡启军	姓名: 胡启军 专业: 园林 编号: 31113-32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给排水	王峰	姓名: 王峰 专业: 给排水 编号: 31113-22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结构	郝春华	姓名: 郝春华 专业: 结构 编号: 31113-30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自控	李彬	姓名: 李彬 专业: 自控 编号: 31113-60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道路	黄仕高	姓名: 黄仕高 专业: 道桥 编号: 31113-06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龚世强	技术负责人: 黄仕高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 重庆中宇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302213-SY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王峰 专业: 给排水
编号: 31113-22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李彬 专业: 自控
编号: 31113-60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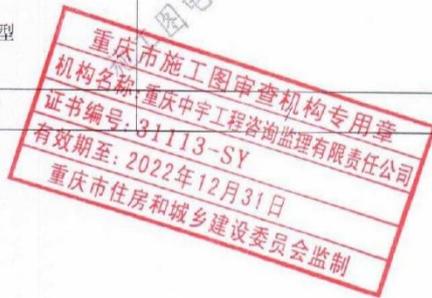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温永祥 专业: 给排水
编号: 31113-21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刘卫 专业: 自控
编号: 31113-61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项目信息(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子项目名称	果园港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工程地址	果园港物流枢纽区	项目代码	2105-500105-04-01-687484	投资类型	政府投资
建设单位	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秦智	联系方式	13290063905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詹启亮, 余德春	联系方式	
审查子项					
子项名称	建安费(万元)	工程规模		其它	
果园港综合保税区配套道路工程 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25700.55	中型			
总计	25700.55	/			



重庆果园港国际物流枢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果园港综保区配套道路工程及海关监管配套工程

施工图设计

工程号：6754(2021)S

法人代表：李儒冠
总工程师：王仲
项目负责人：唐启亮 余健春



工程设计证书：甲级 A1500000190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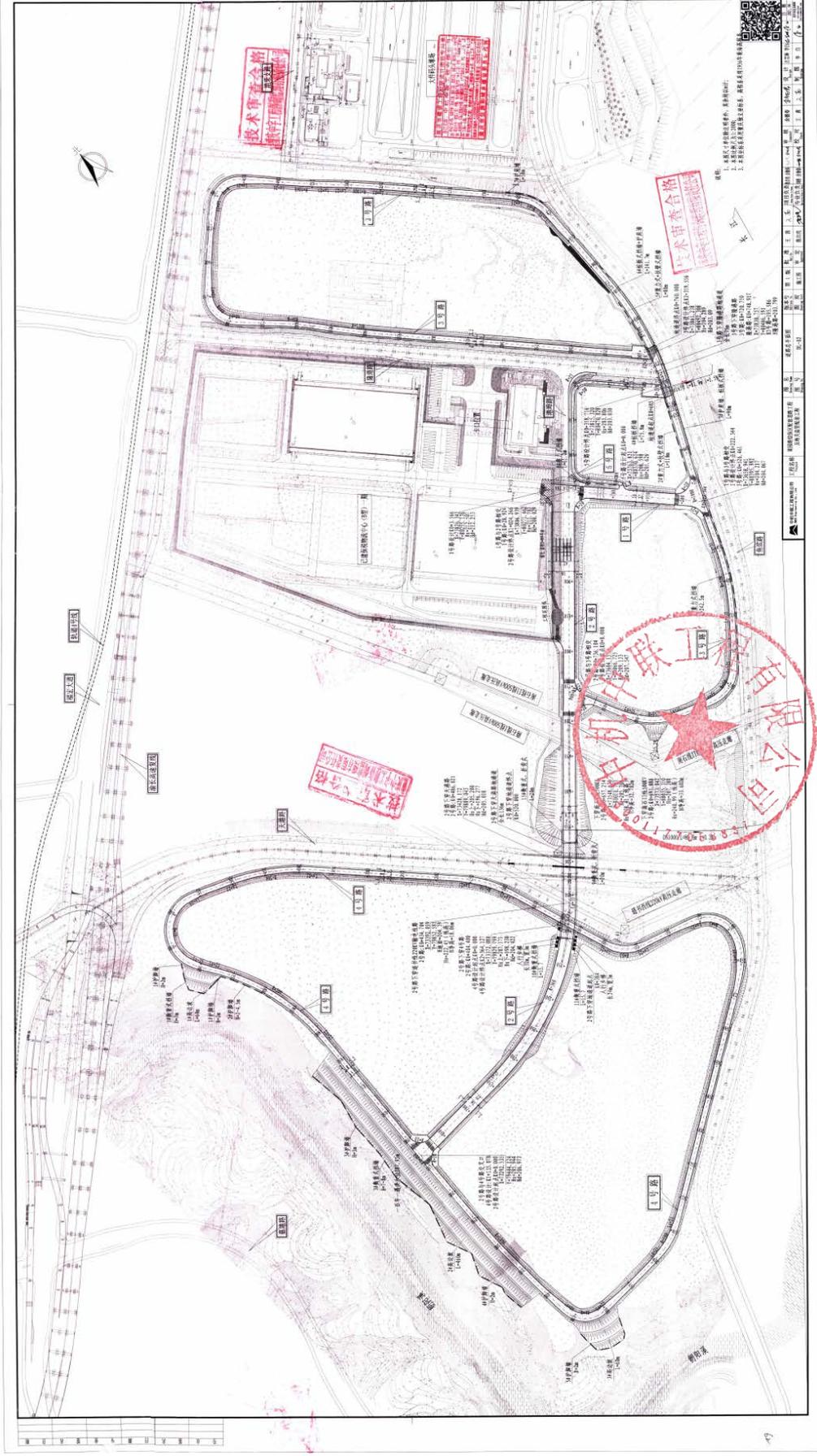
中机中联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客服及投诉电话：023-68612368

客服及投诉邮箱：service@cmtdi.com

二〇二一年六月





1.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所有建筑均应符合《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 50352-2005)的要求。
 2. 本项目所有建筑均应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 50118-2010)的要求。
 3. 本项目所有建筑均应符合《民用建筑绿色设计规范》(GB 50670-2011)的要求。

技术审查合格
 设计日期: 2023.11.15

上海联正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审查合格
 设计日期: 2023.11.15

技术审查合格
 设计日期: 2023.11.15

工程名称	上海联正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上海联正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联正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日期	2023.11.15
设计人员	张某某
审核人员	李某某
批准人员	王某某
设计比例	1:1000
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
设计内容	总平面图
设计依据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 50352-2005)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 50118-2010) 《民用建筑绿色设计规范》(GB 50670-2011)

5.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序号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地点 (市级)	备注
1	演海村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2023年6月	海口市	/
2	遂溪县草潭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 (第一期)	2022年6月	湛江市	/

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

2. 业绩提供不超过2项，如提交业绩超过2项，只计取前2项。

附：《滨海村乡村振兴建设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

2023-K1(初-市政-道路)001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项目设计合同

发包人（全称）：海口市美兰区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6月8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口市美兰区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演海村乡村振兴建设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演海村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演海村委会
4. 工程投资估算：34074.78 万（以批复概算为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演海村委会（最终以确认并通过审查的施工图为准）。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如有）、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与施工招标阶段配合、施工阶段设计服务及竣工图编制配合四个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设计方案（如有）、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配合及施工阶段设计服务。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按 60 日历天计）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 年 / 月 /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 年 / 月 /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 / ；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6052506.00 元（大写：陆佰零伍万贰仟伍佰零陆元），含税率 6.00%。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5709911.32 元（大写：伍佰柒拾万玖仟玖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中标下浮率 1.25%。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实际结算金额取以下（1）、（2）者最低值：

（1）签约合同价（中标价）。

（2）概算批复设计费 ×（1 - 中标下浮率）+概算批复概算编制费 ×（1 - 中标下浮率）（注：如批准的概算文件单列概算编制费，则结算时单独计取概算编制费）。

中标下浮率 =（招标控制价 - 中标价） ÷ 控制价 × 100%。

3.如本项目需要按照《海口市财政评审管理暂行办法》（海府办规〔2022〕8号）的要求进行财政评审，则结算记取方式为签约合同价（中标价）、财政决算评审的设计费（+概算编制费（如有）），二者最低值；

该签约合同价已包括完成本合同全部设计范围、内容与设计



服务费用、保险及税金等费用，涉及设计文件、专项方案的结果认定与评审费（如有）包含在本次设计费中。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李万林。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

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海口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设计人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章）与加盖公章并由设计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与设计人各执肆份。



发 包 人：  海口市美兰区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4601002014289000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
海甸岛六西路 15 号海
南生命科学院孵化器
第五层

邮 政 编 码： 570100
电 话： 0898-66701197
传 真：
电 子 信 箱： hkdczhkfgs@163.com

开 户 银 行： 交通银行海口龙昆南
路支行
账 号： 4616 0120 2018 0100
4242 8

设 计 人：  中联中联工程有限公
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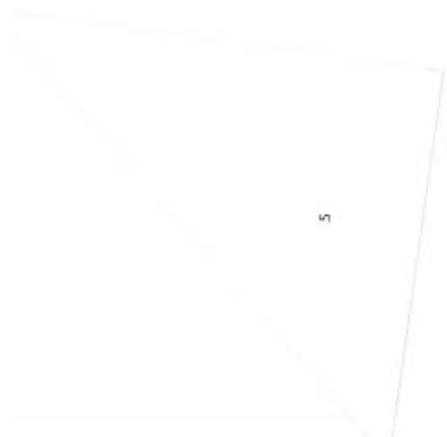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 9150010720288713XA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10720288713XA

地 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
路 17 号

邮 政 编 码： 400039
电 话： 023-68612368
传 真： 023-68610695
电 子 信 箱： service@cmcu.cn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重庆九龙坡石
桥铺支行
账 号： 5000 1045 0000 5988
8888

2023 年 6 月 8 日



附件 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发包人与设计人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选择确定本附件内容。

一、本工程设计范围

工程设计范围：该项目涉及美兰区演丰镇演海村委会。

二、本工程设计阶段划分

方案设计（如有）、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与施工招标配合阶段、施工阶段设计服务及竣工图编制配合四个阶段。

三、设计人各阶段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内容）

1.方案设计阶段

（1）与发包人及发包人聘用的顾问充分沟通，深入研究项目基础资料；

（2）完成方案设计，提供满足深度的方案设计图纸，并制作符合政府部门要求的规划意见书与设计方案报批文件，协助发包人进行报批工作；

（3）根据政府部门的审批意见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必要的调整，以通过政府部门审查批准；

（4）根据发包人的意见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对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必要的调整；



(5) 根据本项目要求，设计人要配合向发包人进行方案汇报等工作。

2.初步设计阶段

负责完成并制作相关专业的初步设计文件和概算文件，设计内容和深度应满足相关规范和标准，并通过评审。

3.施工图设计阶段

(1) 负责完成并制作项目全部专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等；

(2) 对发包人的审核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保证其设计意图的最终实现；

(3) 根据项目开发进度要求及时提供各阶段报审图纸，协助发包人进行报审工作，根据审查结果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进行修改调整，直至审查通过，并最终向发包人提交正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4) 协助发包人进行工程招标答疑。

4.施工招标、施工及竣工图配合阶段

(1) 负责工程设计交底，解答施工过程中施工承包人有关施工图的问题，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及时对施工过程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做出回应，保证设计满足施工要求；

(2) 根据发包人要求，及时参加与设计有关的专题会，现场解决技术问题；

(3) 协助发包人处理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4) 参与与设计人相关的必要的验收以及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5) 为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提供施工图数据。

(6) 提供产品选型、设备加工订货、建筑材料选择以及分包商考察等技术咨询工作；

(7) 应发包人要求协助审核各分包商的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接口条件并签署意见，以保证其与总体设计协调一致，并满足工程要求。



附件 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一览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发包人要求即设计任务书	1	方案开始 3 天前	
2	当地规划部门的规划意见书	1	初步设计开始 3 天前	
3	各阶段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1	下一个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 提供上一个阶段审批意见	
4	初步设计确认单 (含施工图开工令)	1	通过评审后 5 天内	
5	其它设计资料	1	各设计阶段设计开始 3 天前	
6	竣工验收报告	1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 5 天内	

(注: 发包人未提交资料齐全, 不应作为设计人拖延设计的理由)



附件 3 :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工程设计文件目录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方案设计（含概念方案优化）		6（同时提供电子版）	发包人提供相关资料后或合同签订后 25 日历天	通过发包人组织的方案设计审查
2	初步设计及概算		6（同时提供电子版，设计文件电子版要求 AutoCAD 格式，概算文件电子版要求计价软件文件）	方案确定后 15 日历天	并通过初步设计及概算评审
3	施工图设计（初稿）		电子版，要求 AutoCAD 格式）	概算批复后 20 日历天	
4	施工图设计（正式稿）		8（同时提供电子版，电子版要求 AutoCAD 格式）	以图审机构为准	通过施工图审查

特别约定:

1.在发包人所提供的资料（含设计确认单、规划部门批文、政府各部门批文等）能满足设计人进行各阶段设计的前提下开始计算各阶段的设计时间。

2.图纸交付地点：设计人工作地（或发包人指定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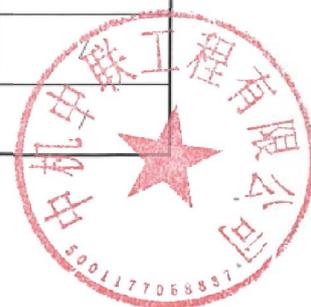
3.如发包人要求提供超过合同约定份数的工程设计文件，则设计人仍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但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工本费。



附件 4 :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资格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陈谱	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南分公司负责人(兼)	/	/
其他人员	贺栋才	第一市政交通设计研究院(市政交通建设公司)副院长(主持工作)	/	/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李万林	/	一级注册建筑师	/
建筑专业负责人	张为先	/	一级注册建筑师	/
结构专业负责人	孔德坤	/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贺栋才	/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
电气专业负责人	刘冬春	/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
暖通专业负责人	蒋恩华	/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
造价专业负责人	周卫	/	注册造价工程师	/
风景园林专业负责人	何雯婷	/	/	/
道路(道桥)专业负责人	何海英	/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



附件 5:

设计进度表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方案设计(含概念方案优化)		6(同时提供电子版)	发包人提供相关资料后或合同签订后 25 日历天	通过发包人组织的方案设计审查
2	初步设计及概算		6(同时提供电子版,电子版要求 AutoCAD 格式,概算提供计价软件文件)	方案确定后 15 日历天	并通过初步设计评审
3	施工图设计(初稿)		电子版,要求 AutoCAD 格式)	概算批复后 20 日历天	
4	施工图设计(正式稿)		8(同时提供电子版,电子版要求 AutoCAD 格式)	以图审机构为准	通过施工图审查



附件 6:

设计费明细及支付方式

一、设计费总额（暂定）：同签约合同价即人民币
¥6052506.00 元（大写：陆佰零伍万贰仟伍佰零陆元）

二、设计费总额构成：

1. 设计费：

方案设计费（含概念方案优化）：占设计费总额 10%。

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费：占设计费总额 30%。

施工图设计费：占设计费总额 40%。

2. 其他费：施工阶段设计服务及竣工图编制配合费 20%。

四、设计费支付方式

（一）设计费

1.项目政府资金下达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应向设计人预
付本合同签约合同价的 20%作为定金。

2.设计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并取得初步设计及概
算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支付至本项目结算
金额的 40%，定金抵作设计费。

3.设计人提交全部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图纸审查，成果达到
相关标准，可供发包人在施工招标中使用，则**发包人**应在 15 个
个工作日内向设计人支付至本项目结算金额的 80%。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并经审计结算、财务决算后，发包人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设计人支付剩余款项。

(二) 每期付款前，设计人须向发包人提交付款申请并按发包人要求开具合法、足额增值税发票给发包人。



附：《遂溪县草潭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期)》合同原件扫描件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遂溪县草潭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期）

工程地点：湛江市遂溪县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乙级

发 包 人： 遂溪县草潭镇人民政府

设 计 人：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6月



发包人：遂溪县草潭镇人民政府

设计人：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遂溪县草潭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期），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3 《湛江市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遂溪县草潭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期）

2.2 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遂溪县草潭镇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约为 3200 万元。设计内容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及绿化工程。设计内容包括：施工图设计，并编制设计预算书。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总体规划图	1		
2	1: 500 实测地形图	1		
3	详细地质勘查报告	1		
4	设计任务书	1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	/	合同签订后 2 周内	
2	施工图	4	合同签订后 2 周内	
3	预算书	4	合同签订后 2 周内	

第五条 费用计算及支付

5.1 收费依据：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的规定及收费标准：

工程设计收费计价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计费额	收费基价
1	200	9.0
2	500	20.9
3	1000	38.8
4	3000	103.8
5	5000	163.9

5.2 费用计算

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本项目设计服务费按包干价¥60.0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5.3 付款方式：合同收费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费用名称	付费额 (万元)	付费时间	备注
第一次付费	30%	18.0	合同签订后十天内	
第二次付费	60%	36.0	提交正式施工图后十天内	
第三次付费	10%	6.0	工程竣工验收后十天内	
合计	100%	60.0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有关规定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6.1.2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3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支付相应设计费。

6.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5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6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严格按照《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有关规定，有关工程强制性标准，国家和地方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技术经济指标符合国家相关现行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规范要求，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国家现行的规范规定。

6.2.3 设计合同合理使用年限为20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

费。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 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由双方商定赔偿事项，赔偿金额最多不超过设计费的总额。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 其它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接近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节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上一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坡头区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设计人叁份。

8.9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签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盖章)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汪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太古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4000 1112 0910 0011 375

日 期：

2022年6月14日

日 期：

2022年6月14日



6. 项目负责人业绩

业绩 1 情况	新森大道勘察设计（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重庆高新区高新大道 6 号、重庆高新区新风大道 99 号		
自查内容	自查情况填报	（是否符合）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1、工程类型（含项目资金来源）	市政工程(市政道路)	是	合同，P132；业主证明，P147
2、设计内容	承担新森大道工程测量（含地下管线物探）、工程勘察（含可行性勘察、初勘、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后期服务等	是	合同，P132
3、合同金额（均应在 200 万元以上）	4487.2 万元	是	合同，P134
4、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8 月 17 日	是	合同，P131
5、设计阶段图纸(不超过 2 张)	后附	是	施工图纸，P148-P149
业绩 2 情况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		

自查内容	自查情况填报	(是否符合)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1、工程类型(含项目资金来源)	市政工程(市政道路)	是	合同, P151; 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 P156
2、设计内容	承担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设计(含方案设计、确定本方案必须的接线方案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轨道、铁路等专项设计)。	是	合同, P152
3、合同金额(均应在200万元以上)	2973.00万元	是	合同, P153
4、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8月17日	是	合同, P151、P154
5、设计阶段图纸(不超过2张)	后附	是	施工图纸, P161-P162

注: 1、提供近5年(2019年1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新建、改扩建市政工程(只计市政道路工程或桥梁工程或隧道工程)设计业绩。

2、业绩最多为5项, 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超出数量要求时, 除前5项外视为无效, 投标人需根据设计合同额从大到小排序。

3、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应能清晰明确体现合同名称、设计内容、工程规模、合同价款、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等关键信息); 提供设计图纸(需加盖出图章)(不超过2张, 应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设计阶段、设计时间、人员签名等, 图纸图幅可按比例缩放, 确保相关内容信息准确清晰)。

业绩 1 情况：新森大道勘察设计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我单位拟建的新森大道勘察设计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工程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额为：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为 78%，中标勘察测量费取费比例为 68.5%，中标方案设计阶段 BIM 费用固定费率为 3%，中标初步设计阶段 BIM 费固定费率为 3%，中标施工图设计阶段 BIM 费固定费率为 4%。中标工程范围：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 12km 范围的工程测量（含地下管线物探）、工程勘察（含可行性勘察、初勘、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后期服务等；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 9.3km 范围的总体路线方案设计（不含详细方案设计）；完成以下招标范围，并取得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各阶段审查意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规模为：新森大道起于小康路止于大学城东一路，道路长 21.3km，共分两段，其中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 12km，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 9.3k。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 60km/h，标准路幅宽度 47m，双向六车道+非机动车道，建安费约 16 亿元。勘察设计周期：120 日历天。勘察设计要求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项目总负责人由何海英担任。

你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到我单位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023 68674175

签发日期：2020 年 6 月 29 日



诗朱 (签字或盖章)
万老师

合同协议书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新森大道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重庆市高新区

合同编号：2020-K-1(市政)028

(由勘察设计师编填)

勘察设计证书等级：设计：甲级 A150000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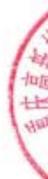
勘察：甲级 B161003738

发包人：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师：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联合体

签订日期：2020年 8月 17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或“甲方”）

勘察设计师：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人”或“乙方”）

发包人委托勘察设计师承担新森大道勘察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
- (4) 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 (5) 勘察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
- (6) 勘察设计工作量及报价清单表；
- (7) 勘察设计工作量及报价计算说明；

二、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三、项目规模：

新森大道起于小康路止于大学城东一路，道路长21.3km，共分两段，其中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12km，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城市主干道，设计时速60km/h，标准路幅宽度47m，双向六车道+非机动车道。道路起于高新区与江津交界处，沿线经过巴福、白市驿、金凤，西永微电园，止于大学城东一路，分别与珊瑚大道、九永高速、高科大道、成渝高速、高丰大道、高环大道、高新大道、高龙大道、高腾大道、金节路、坪山大道相交，全线含桥梁5座（其中特大桥2座），新建立交3个。

四、设计阶段及内容：

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12km范围的工程测量（含地下管线物探）、工程勘察（含可行性勘察、初勘、详勘、施工过程中的补勘）、可研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后期服务等；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m范围的总体路



线方案设计（不含详细方案设计）；完成以上招标范围，并取得主管部门审核通过的各阶段审查意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具体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结构工程、桥梁工程、立交工程、地下通道工程、综合管网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沿线景观工程及其附属设施和BIM设计等服务。完成重要节点按地方建设流程审批所要求提交的资料及相关工作事宜，并协助招标人完成各项审批手续办理，如与九永高速、成渝高速、保税区、高压铁塔、沿线水库、基本农田等周边可能影响到的重要控制因素；完成道路宽度调整后的控规调整、沿线地块性质规划调整以及与该条道路相关的片区道路路网规划调整工作，对拟建道路周边路网及地块进行规划维护；协助招标人办理工程设计各阶段行政含各专项论证审批手续、以及各专项研究（专题论证报告编制）的组织管理。

五、勘察设计周期为：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天。该周期主要是指实施测量、勘察、可研及设计所需的正常时间，不包括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勘察设计配合及服务等工作所需时间，因非中标人原因导致勘察设计工作延迟，周期顺延。

注：工程勘察设计最终服务期及节点周期以满足甲方总体工作计划要求为前提。

六、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6.1 提交资料为：立项批复、勘察设计委托书。

6.2 提供时间为本合同签订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

七、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勘察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或文件名称(正式成果文件)	纸质版份数	光盘份数	提交时间	有关事宜
1	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	12	6	合同签订及相关资料提交后40天内	含文本、图纸
2	方案设计文件(含估算)	12	6	合同签订及相关资料提交后40天内	含文本、图纸
3	初勘报告	12	6	合同签订及相关资料提交后50天内	含文本、图纸
4	初步设计文件(含概算)	12	6	取得正式方案批复后30天内	含文本、图纸
5	详勘报告	12	6	取得正式方案批复后提交后40天内	含文本、图纸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12	6	取得正式初步设计批复后50天内	含文本、图纸

7	BIM成果		1	提交各阶段成果后10天内提交	电子版
---	-------	--	---	----------------	-----

注：1、如甲方原因影响设计进度，则勘察设计周期顺延。
2、以上设计时间不含审批的时间，提交成果为审批合格后的成果。

八、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本合同的总金额是指乙方完成本合同所规定义务的一切费用，甲方将按进度分期支付。

8.1 勘察设计费：

8.1.1 本项目暂定勘察设计费为 4487.2万元 (大写：肆仟肆佰捌拾柒万贰仟元整)，其中勘察测量中标取费比例 68.5%，暂定勘察测量费为：1085.9万元 人民币 (大写：壹仟零捌拾伍万玖仟元整)；设计费中标取费比例 78%，暂定设计费为：3286.3万元 人民币 (大写：叁仟贰佰捌拾陆万叁仟元整)；BIM设计费固定费率：方案设计阶段 3%，初步设计阶段 3%，施工图设计阶段 4%，暂定BIM设计费为：115万元 人民币 (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元整)。

8.1.2 本工程勘察设计费结算金额=勘察测量费结算金额+设计费结算金额+BIM设计费结算金额

(1) 勘察、测量费按时结算，中标测量费和勘察费按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和工程量为依据并结合中标人所报取费比例进行计算，取费比例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实际完成工作量以发包人审核后的数量为准。

(2) 工程设计费按实结算，设计费取费比例包干，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工程设计费结算金额=设计费结算金额+BIM设计费结算金额

1) 方案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以主管部门批准的可研批复中估算的新森大道南段建安工程费下浮10%为基数)对应的设计费收费基价×相关调整系数×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阶段设计费比例。

注：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m范围的总体路线方案设计不单独计算方案设计费，含在新森大道南段设计费中。

2) 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以主管部门批准的概算批复中的新森大道南段建安工程费为基数)对应的设计费收费基价×相关调整系数×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阶段设计费比例

3) 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以主管部门批准的概算批复中的新森大道南段建安工程



费为基数)对应的设计费收费基价×相关调整系数×中标设计费取费比例×阶段设计费比例

项目阶段比例、复杂系数、专业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如下:

方案阶段比例	初步设计阶段比例	施工图设计阶段比例	专业调整系数	复杂程度系数	附加调整系数
20%	30%	50%	0.9(道路) 1.0(市政、管网) 1.1(桥隧、立交、结构)	1.15(III级)	1.0

专业调整系数、复杂程度系数、附件系数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规定计取。

4) BIM费用结算金额

①方案设计阶段BIM费用=方案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固定费率3%

②初步设计阶段BIM费用=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固定费率3%

③施工图设计阶段BIM费用=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固定费率4%

8.2 付款方式:

8.2.1、勘察测量费支付:

- (1) 合同签订后,支付至合同暂定勘察测量费用金额的10%;
- (2) 乙方提交正式测量成果并通过审查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测量结算金额的100%;
- (3) 乙方提交正式勘察成果并通过审查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勘察结算金额的90%;
- (4) 项目完工验收完成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勘察结算金额的100%,不留尾款。

8.2.2、工程设计费用支付:

- (1) 合同签订后,支付至合同暂定工程设计费用总金额的10%;
- (2) 乙方提交正式方案设计文件并取得方案审查意见函后十日内,甲方向设计人支付方案设计

阶段全部设计费及BIM费用;

- (3) 乙方提交正式初步设计和概算成果并通过审批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初步设计阶段全



部设计费及BIM费用；

(4) 乙方提交正式施工图设计成果通过第三方审查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费结算金额的90%，同时支付施工图阶段全部BIM费用；

(5) 项目完工验收完成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全部设计费用，不留尾款。

注：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的符合合同约定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九、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履行完毕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严格履行。

十一、本合同书一式十二份，正本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发发包人柒份，设计人叁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 (盖章)
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重庆高新区高新大道6号

电话:

传真:

设计人(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重庆石桥铺渝都路17号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行重庆市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银行账号: 50001045000059888888

发包人(甲方): (盖章)
重庆金风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重庆高新区新风大道99号

电话:

传真:

勘察人(联合体成员): (盖章)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习武园9号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建行西安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 61001711100050015504



(四) 联合体协议书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新森大道勘察设计（工程名称）招标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勘察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设计工作；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成员一名称）承担勘察工作。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李伟冠（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龙燕建（签字或盖章）

2020年6月18日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改革发展局文件

渝高新改投〔2023〕200号

重庆高新区改革发展局 关于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一期）投资概算的批复

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一期）》（重科城建司函〔2023〕19号）收悉。结合重庆市市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的评估意见（市建造字〔2023〕024号），经研究，现就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一期）投资概算批复如下：

一、项目代码：2301-500356-04-01-206274。

二、项目单位（项目法人名称）：重庆高新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代理业主：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建设地点：重庆高新区。

五、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道路全长约 7.34km，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60km/h，标准路幅宽度 47m，车行道按双向六车道+慢行道实施。项目同时完善桥梁、地通道、人行天桥、综合管网、照明、交通、绿化等工程。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342872.0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129225.8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83020.3 万元，预备费 8046.16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 22579.71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七、建设工期：31 个月。

八、请根据《重庆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渝府令第 339 号），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做好项目统筹工作；严格执行工程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项目施工图实行限额设计，不得擅自调整概算；按照批准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推进项目实施，抓好工程安全、质量，确保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建成并交付使用。

附件：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一期）
投资概算审定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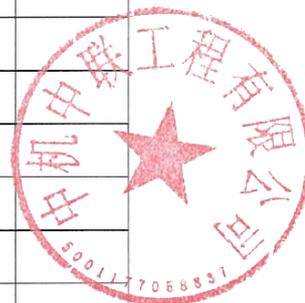
2023 年 5 月 15 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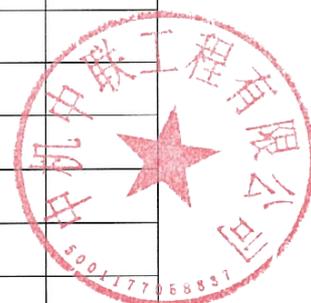
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一期）投资概算审定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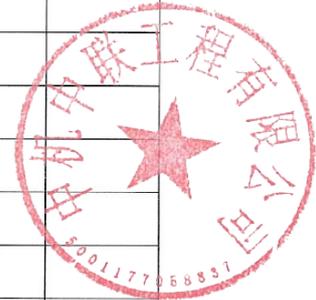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	备注
—	工程费用	129225.88	
1	路基土石方工程	18969.35	
2	道路工程	22427.38	
3	玉带湖大桥	7240.14	
4	梁滩河大桥	27096.9	
5	桃花湖大桥	12054.01	
6	结构工程	1296.12	
7	九永高速下穿道	9102.73	
8	规划支路预留通道	1592.96	
9	排水工程	14909.97	
10	照明工程	2712.97	
11	交通工程	4515.7	
12	给水工程	255.54	
13	景观土建部分	3440.99	
14	绿化工程	3611.1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83020.3	
(一)	土地征用及补偿费	151323	
(二)	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其他费用	31697.3	
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1292.26	
2	项目建设管理费	1301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1033.81	
4	招标代理服务费	14.94	
5	可行性研究费	20	
6	环境影响评价费	10	
7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编审	14.4	
8	工程勘察费	885.2	
9	工程勘察成果审查费	53.11	
10	勘察外业见证费	88.52	
11	工程设计费	2197.52	
12	施工图设计审查费	167.99	
13	工程量清单及组价编制	106.68	
14	工程量清单及组价审核	42.67	
15	工程量清单施工阶段工程造价全过程控制	290.65	
16	结算审核费用	60.63	
17	智慧工地费	180	
18	工程保险费	387.68	



19	安全生产保障费	878.08	
20	水土保持评估费	10	
21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	5.19	
22	行洪论证费	30	
23	施工提档升级费	20.52	
24	财务决算费	20	
25	科研费	1292.26	
26	车联网系统	1670.07	
27	工地创优费	1292.26	
28	管线迁改及保护费	11010	
29	桥梁检测费	1421.48	
30	交通导改费用	300.37	
31	成渝高速协调费	1000	
32	成渝高速占到施工费	1000	
33	沿线现状道路拓宽改造及恢复费用	2400.02	
34	沿线现状桥梁拓宽及加固费用	800	
35	桥梁施工场地硬化费用	400	
三	预备费	8046.16	
四	专项费用	22579.71	
五	合计	342872.04	





重庆高新区改革发展局

2023年5月15日印发

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服务认可报告

施工图设计文件 技术服务认可报告

工程名称：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子项名称：K1+520~K8+860 段（不含高新大道隧道）

编 号：S-2023-0008

建设单位：重庆高新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服务中心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中心

2023年01月17日

技术服务认可报告说明

工程名称：新森大道南段工程

子项名称：K1+520~K8+860段（不含高新大道隧道）

编号：S-2023-0008

本报告是应建设单位要求，依据现行建设标准和规范条件，对所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技术性咨询审查服务的结果。

本次提出的技术性咨询审查意见，设计单位进行了回复，解决了提出的技术问题，满足现行建设标准和规范的有关规定，现予以认可。

以后在出具正式的审查合格书或图纸签章时，若涉及建设标准和规范的更新及建设审批意见的落实，则需另行复核审查。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服务中心

技术服务认可章

重庆市渝州工程勘察设计技术服务中心

2023年01月17日

业主证明

业主证明

合同名称：新森大道勘察设计

发包人：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签订时间：2020年8月

项目负责人：何海英

项目规模：新森大道起于小康路止于大学城东一路，道路长21.3km，共分两段，其中新森大道南段(高新大道以南止于小康路)约12km，新森大道北段(高新大道以北止于大学城东一路)约9.3km。城市主干路，设计时速60km/h，标准路幅宽度47m，双向六车道+非机动车道。道路起于高新区与江津交界处，沿线经过巴福、白市驿、金凤，西永微电园，止于大学城东一路，分别与珊瑚大道、九永高速、高科大道、成渝高速、高丰大道、高环大道、高新大道、高龙大道、高腾大道、金节路、坪山大道相交，全线含桥梁5座(其中特大桥2座)，新建立交3个。

为更好推进项目建设，新森大道勘察设计项目将分段进行建设，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为其中一段工程。同时，新森大道勘察设计项目业主由重庆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变更为重庆高新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特此证明！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2023年03月08日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局
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施工图设计

工程号：3673 (2020) S

法人代表：郭 晔
总工程师：王 仲

项目负责人：张正禄 何海英



工程设计证书：综合甲级 No. A150000190
中机中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客服及投诉电话：023-68612368

客服及投诉邮箱：service@cmtdi.com

二〇二三年一月

图 纸 目 录

序号	图号	图 名	图幅	张数
1.	DL-00	图纸目录	A3	3
2.	DL-01	道路工程施工图设计说明	A3	-
3.	DL-02	区位图	A3	1
4.	DL-03	新森大道平纵缩图	A3+	1
5.	DL-04	新森大道平纵总体设计图	A3+	5
6.	DL-05	新森大道纵断面总体设计图	A3+	2
7.		主线平纵线型及路基部分图纸		
8.	DL-06	新森大道平面设计图	A2/A3	34
9.	DL-07	新森大道主线基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10.	DL-08	新森大道主线逐桩坐标表	A3	4
11.	DL-09	新森大道主线横断面设计图	A3	27
12.	DL-10	新森大道主线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3.	DL-11	新森大道标准横断面设计图	A3	3
14.	DL-12	新森大道路基典型横断面图	A3/A3+	5
15.	DL-13	新森大道主线逐桩横断面图	A3/A3+	174
16.	DL-14	新森大道主线路基土石方数量表	A3	13
17.	DL-15	新森大道主线清表土数量表	A3	7
18.	DL-16	新森大道交叉口竖向设计图	A2	11
19.	DL-17	九永高速节点立交平纵线型及路基部分图纸		

序号	图号	图 名	图幅	张数
1.	DL-17	九永下穿道平面设计图	A3+	1
2.	DL-18	九永辅道A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3.	DL-19	九永辅道B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4.	DL-20	九永辅道C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5.	DL-21	九永辅道D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6.	DL-22	九永辅道E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7.	DL-23	九永辅道F直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A3	1
8.	DL-24	九永辅道C逐桩坐标表	A3	1
9.	DL-25	九永辅道D逐桩坐标表	A3	1
10.	DL-26	九永辅道A纵断面设计图	A3	3
11.	DL-27	九永辅道B纵断面设计图	A3	3
12.	DL-28	九永辅道C纵断面设计图	A3	2
13.	DL-29	九永辅道D纵断面设计图	A3	2
14.	DL-30	九永辅道E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5.	DL-31	九永辅道B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6.	DL-32	九永辅道C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7.	DL-33	九永辅道D竖曲线设计表	A3	1
18.	DL-34	九永辅道A逐桩横断面图	A3/A3+	25
19.	DL-35	九永辅道B逐桩横断面图	A3/A3+	26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新森大道(成渝高速-国福路段)道路工程	
图 名 Drawing Name	图纸目录	图 号 Drawing No.
图 别 Drawing Type	DL-00	
版本号 Version No.	第 1 版	审批 Approval
编制 Prepared By	施工图	批准 Approved
项目负责 Project Manager	张正禄	审核 Checked
专业负责 Professional	何海英	校对 Checked
项目经理 Project Director	屈川	设计 Designed
制图 Drawn	李哲	绘图 Drawn
日期 Date	2023.01	审核 Reviewed
		日期 Date



业绩 2 情况：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

中标通知书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你方于 2020年5月28日 所递交的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包含专项论证）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设计费包干费率（%）： 1.56，暂定设计费（万元）： 2808.00；测量费折扣比例（%）： 65.00；勘察费折扣率（%）： 65.00；专项论证费（万元）： 165.00。

勘察设计工期： 210 日历天。

质量要求：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国家强制性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规程）和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项目负责人：刘胜（设计负责人）卢玉南（勘察负责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61号37-39楼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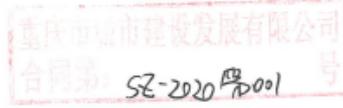
招标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7 月 21 日



合同协议书

GF—2015—021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市政工程)



工 程 名 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
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

工 程 地 点: 起于双山隧道, 止于金家湾立交

合 同 编 号: 2020-K-1(Gp18-7)007

勘察设计证书等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
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

发 包 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0 年 8 月 17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渝发改投函〔2018〕79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为城市快速路，全长约4.6公里。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
5. 工程投资估算：建安费：约为180000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勘察设计工期：210日历天。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国家颁布的现行规范及规程。

二、工程设计阶段及范围

完成本项目全路段范围内路线、路基、路面、桥涵、隧道、立（平）交、天桥、高边坡防护、排水、综合管网（方案阶段）、照明、交通工程、沿线附属设施（含养护、服务、房屋建筑等）、景观绿化、交通安全设施、交安与机电、通信、监控系统、隧道消防及通风照明、供配电及其他附属工程等的，各阶段设计、主要专项论证及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完成项目的设计（含方案设计、确定本方案必须的接线方案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轨道、铁路等专项设计）；
- B、编制项目的投资估算和概算和施工图预算；
- C、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配合进行施工招标等），完成不少于一项设计创新或设计标准化方案编制；
- D、施工全过程至项目竣工验收的设计相关服务；
- E、编制本项目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和指导性施工组织设计；
- F、采用倾斜摄影或激光雷达扫描等无人机测绘手段，结合BIM技术，建立高精度实景三维模型，BIM技术应用应满足行业主管部门要求；
- G、本项目的专项论证：环评、地灾、水保、压覆矿、稳评工作，专项评估：铁路专项评估、轨道专项评估、建构筑物安全评估，控规维护以及完成项目施工前期等工作范围内的各项审批、报建手续等工作。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设计费包干费率包干，专项论证总价包干；

2. 签约合同价为：

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零捌万（¥ 28080000 元）。

专项论证费：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 1650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刘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重庆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0年8月17日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发包人执壹拾份、设计人执壹拾份。

委托人：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章）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中信银行重庆解放碑支行

法定代表人 李天富 签章 11018260001 法定代表人：（签章）

5001001156738

天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61号37楼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7号

电话：63893011

电话：023-61513567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解放碑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

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账号：7421110182600011947

账号：50001045000059888888

设计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九龙坡石桥铺支行

账号：50001045000059888888

500107180000

李伟冠

陈浩



附件

联合体协议书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包含专项论证）（第二次）（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设计工作、各专项论证工作，委托我单位职工覃炜懿为本次投标的授权代理人；

（成员一名称）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勘察、测量工作，我单位同意共同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职工覃炜懿为本次投标的授权代理人；

.....

6、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覃炜懿（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广西华蓝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覃炜懿（签字或盖章）

.....



2020年05月28日

施工图审查合格报告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合格书

项目类型：市政工程

合格书类别：综合篇

审查编号：00202212220014

建设单位：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子项名称：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审查机构：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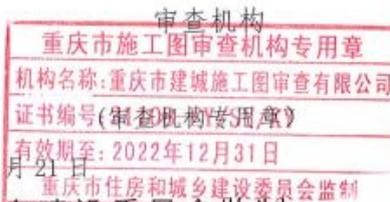
重大设计变更：否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



2023年2月2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审查结果表(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子项目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概算总投资	283294.01 万元	建安费	148150.29 万元	工程规模	大型
工程性质	改建				
送审范围	本项目为城市快速路,道路全长约 6.3km,采用“主+辅”快速路形式,标准路幅宽 58m,主线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60km/h,辅道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双向 4 车道,设计速度为 40km/h,全线含改造互通立交 5 座,新建隧道 4 座,新建桥梁 9 座,新建或改建人行地通道共 8 座,新建或改建天桥共 2 座。道路、桥梁、天桥地道、隧道、隧道运营设施(隧道机电及管理用房)、支挡结构、排水、照明、景观、交通工程、BIM、装配式、建筑节能等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高切坡、深基坑、高填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位于轨道交通区	是否需要抗震专项论证		是否存在其他需进行评估论证的情况	
主导专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桥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隧道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环卫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交通					
审查情况					
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审查合格,具体审查情况如下:					
<p>(一) 送审材料完整。 是</p> <p>(二) 满足国家和本市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 是</p> <p>(三) 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要求。 是</p> <p>(四) 设计企业、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盖章、签字符合有关规定。 是</p> <p>(五) 按照抗震专项论证意见进行设计。 无相关内容</p> <p>(六) 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是</p> <p>(七)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设计安全。 是</p> <p>(八) 符合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 是</p> <p>(九) 海绵城市设计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是</p> <p>(十) BIM 技术应用符合相关要求。 是</p> <p>(十一)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具体内容)符合相关要求。 是</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杨运科 编号: 31108-44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滕前良 编号: 31108-48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人员专用章 姓名: 江德飞 编号: 31108-13 有效期至: 2022-12-31 </div> </div>					
审查结论: 合格		本项目施工图审查人员 项目审查负责人: 滕前良			
专业	审查人	审查人印章号	复审人	复审人印章号	
隧道	杨运科	31108-44	江德飞	31108-13	
结构	杨运科	31108-44	梁义聪	31108-52	
暖通	杨晓	31108-48	易祖玲	31108-49	



给排水	谭洪强	31108-29	毛绪昱	31108-31
道路	滕前良	31108-01	沈思建	31108-02
景观	万梓宇	31108-59		
建筑	熊小波	31108-39	谭京	31108-38
电气	彭百川	31108-21	刘进宇	31108-6
交通	滕前良	31108-01	沈思建	31108-02
桥梁工程	周剑波	31108-11	胡邦瑜	31108-05
建筑节能	谭京	31108-38	熊小波	31108-39
审查机构法人(或其授权人): 王长文	技术负责人: 梁义聪		<div data-bbox="853 772 1257 974" data-label="Text"> <p>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31108-11/S1/KY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p> </div>	



施工图电子审查

施工图电子审查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联合审查
项目信息(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 改造工程		子项目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 交段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大渡口区	项目代码	2018-500104- 48-01-019365	投资类型	政府投资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 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晶	联系方式	18983171830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海英	联系方式	
审查子项					
子项名称	建安费(万元)	工程规模		其它	
快速路三纵线双 山隧道至金家湾 立交段改造工程	148150.29	大型			
总计	148150.29	/			

重庆市施工图审查机构专用章
 机构名称: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31108-FY/SY/KY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监制



施工图电子审查

施工图电子审查

业主证明

项目名称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服务（第二次）（包含专项论证）		
中标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时间	2020年7月21日	中标金额	设计费：28080000元，专项论证费：1650000元
开工时间	2023年8月	竣工时间	/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平台	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姓名	何海英	刘胜
	身份证	512324197304020045	511121197905271834
	证书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主要人员			道路专业负责人：余德春、覃炜懿；桥梁结构岩土专业负责人：幸芊、谭智杰；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张少强、丁燕燕；电气照明专业负责人：刘冬春；其他参与人员：李白、丁佳慧、程龙、张勇、蔡云登、侯国虎、危保明、刘国贵、洪健、谭钰琼、董迪迪、朱沛、刘东涛、负旭彤、周逸秋、罗欢
项目概况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起于双山隧道，止于金家湾立交，为城市快速路，全长约6.3公里，设计速度60Km/h，标准路幅宽58米。全线含新建、改造全互通立交5座，新建隧道4座（总长1320.7米），新建桥梁9座（总长2512.58米，最大跨径56.4米），新建或改建人行地通道8座，新建或改建天桥共2座。设计工作包含道路、桥梁、天桥地通、隧道、隧道运营设施（隧道机电及管理用房）、支撑结构、排水、照明、景观、交通工程、BIM、装配式、建筑节能等内容。其中，中隧道一座，长568米（三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13米）；短隧道三座，长度分别为488米（三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13.5米），161.7米（两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9.5米），103米（三车道，隧道建筑限界净宽13.5米）。		
验收及获奖	在建中		
备注	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交付时间2023年2月25日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至金家湾立交段改造工程

施工图设计

工程号: 1185 (2020) S

法人代表: 李儒冠

总工程师: 王 仲

项目负责人: 刘胜 何海英



工程设计证书: 综合甲级 No. 渝A50000190

重庆中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海棠溪
电话: 023-68617368
服务及救援
服务邮箱: service@cmtdi.com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图纸目录

序号	图号	图名	图幅	张数	序号	图号	图名
1	DL-00	图纸目录(一)-(四)	A3	4	23	DL-21	朔阳寺匝道竖曲线设计
2	DL-01	道路平面图	A3	1	24	DL-22	八墩线连接竖曲线设计
3	DL-02	跨河桥断面图	A3	1	25	DL-23	八墩线连接竖曲线设计
4	DL-03	道路平面设计图	A1+	1	26	DL-24	建设路竖曲线设计
5	DL-04	道路平面设计图(一)-(三)	A3/A3+	3	27	DL-25	金建路竖曲线设计
6	DL-05	道路平面设计图(一)-(十五)	A3+	2	28	DL-26	金家湾匝道竖曲线设计
7	DL-06	道路平面设计图(一)-(二)	A3+	2	29	DL-27	金家湾匝道竖曲线设计
8	DL-07	三纵线竖曲线设计	A1+	1	30	DL-28	三纵线左线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9	DL-08	三纵线右线竖曲线设计	A3+	1	31	DL-29	三纵线右线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0	DL-09	三纵线主线(整体式路基)竖曲线(一)-(四)	A3+	4	32	DL-30	三纵线主线(整体式路基)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1	DL-10	辅道竖曲线设计(一)-(三)	A3+	3	33	DL-31	辅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2	DL-11	辅道竖曲线设计(一)-(二)	A3+	2	34	DL-32	辅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3	DL-12	辅道竖曲线设计	A3+	1	35	DL-33	辅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4	DL-13	辅道竖曲线设计	A3+	1	36	DL-34	C辅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5	DL-14	辅道竖曲线设计(一)-(二)	A3+	3	37	DL-35	D辅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6	DL-15	辅道竖曲线设计(一)-(四)	A3+	4	38	DL-36	E辅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7	DL-16	兴龙路连接竖曲线设计(一)-(二)	A3+	2	39	DL-37	F辅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8	DL-17	兴龙路连接竖曲线设计	A3+	1	40	DL-38	兴龙路连接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19	DL-18	文体路竖曲线设计	A3	1	41	DL-39	兴龙路连接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20	DL-19	文体路竖曲线设计	A3	1	42	DL-40	文体路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21	DL-20	双山南入口竖曲线设计	A3	1	43	DL-41	文体路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22	DL-21	朔阳寺匝道竖曲线设计	A3	1	44	DL-42	双山南入口匝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45	DL-43	朔阳寺匝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46	DL-44	朔阳寺匝道竖曲线、曲线及转角一览表

浙江中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Zhejiang Zhongcheng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电话: 0571-88888888
网址: www.zc-engineering.com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快速路三纵线双山隧道	图名 Title	图纸目录(一)	图号 Drawing No.	DL-00	版本号 Revision No.	第一版	批准 Approved	杨斌	编制 Prepared	杨斌	审核 Checked	何海英	设计 Designed	李伯理	日期 Date	2023.07.15
----------------------	------------	-------------	---------	-------------------	-------	---------------------	-----	----------------	----	----------------	----	---------------	-----	----------------	-----	------------	------------

7.1. 项目基本人员需求表

项目名称：长朗南路（创业路至产业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可研、设计等前期服务

专业	职称或注册要求	专业工作年限	人数下限	备注
项目负责人	道路与桥梁高级工程师及以上，同时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资格	10	1	
岩土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道路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桥梁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交通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燃气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景观绿化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造价专业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	5	1	

注：

1、投标人须严格按照《项目基本人员需求表》要求，填报《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项目负责人与其他专业负责人不得兼任。

2、提供职称证和注册证书

7.2.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长朗南路（创业路至产业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可研、设计等前期服务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专业/团队职务	社保购买单位
1	何海英	1973年4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	谭智杰	1976年11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正高级工程师	岩土专业负责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3	付玉元	1977年10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道路专业负责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4	王威	1976年7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道路专业负责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	幸芊	1981年5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桥梁专业负责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6	高建虹	1970年4月	/	正高级工程师	桥梁专业负责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	詹启亮	1982年4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高级工程师	交通专业负责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8	韦衍辉	1985年9月	/	高级工程师	交通专业负责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9	仇洪建	1987年11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10	刘冬春	1986年2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11	彭丞	1984年1月	/	高级工程师	燃气专业负责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	李严波	1978年1月	/	高级工程师	景观绿化专业负责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3	王艳	1982年9月	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造价专业负责人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

- 1、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 2、表中人员均须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提前完成备案；
- 3、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不足时可续页；
- 4、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配备需满足项目基本人员需求表；
- 5、专业负责人不由项目负责人兼任，若兼任则视为未投入该专业负责人。

附：项目负责人何海英证件资料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
何海英同志具备 **高级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姓名 何海英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512324197704020045
工作单位 中联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 道路

编号：司机人(2014)495号-79
职改办盖章：
2014年1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何海英

证书编号 AD245000328



NO. AD0006534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姓名：何海英

证件号码：512324197304020045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3年04月

批准日期：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201910020550000489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通运输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
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
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
工程）的执业资格。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何海英性别女 现年22岁
于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六月在
本校森林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一九九五年六月卅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608955

证书编号：95414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何海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2324*****45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500032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5000019-AD03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今天是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何海英	道路	教授级	国机人(2014)495号-79	2014-11-01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rzibj.cq.gov.cn/form/?code=b74415b150146681b6455933861ac1



重庆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何海英

性别: 女

社会保险号码: 512324197304020045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26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225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243

(二) 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险种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20230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2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3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4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5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6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7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8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9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1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1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12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40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2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3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4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5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6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7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8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9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1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1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102.94	102.94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说明: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190119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公章。
 3.如对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rzibj.cq.gov.cn/form/?code=b74415b150146681b6455933861ac1



4. 验证码: 2024120214602754813204



附：岩土专业负责人谭智杰证件资料

 (无钢印无效)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 谭智杰同志具备正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姓名 谭智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0212197611270316	
工作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 岩土工程	
编号：国机人（2024）38号-75	

2023年12月20日
办公室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50011770688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谭智杰

证书编号 AY2150007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0073

发证日期 2021年08月17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
业资格。



姓 名： 谭智杰
证件号码： 510212197611270316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11月
批准日期： 2020年10月18日
管 理 号： 2020100085500000028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 生 谭智杰 性 别 男 ，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方向)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吴中福

校 名： 重庆大学

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040538

学校编号： 10611120010503148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谭智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212*****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21500070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000019-AY021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4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今天是2024年12月10日, 星期二,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页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谭智杰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谭智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国机人【2024】38号-75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请使用手机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sz.gov.cn/term/code=3a784699934b18872024d0223b68



重庆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谭智杰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10212197611270316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28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223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217

(二) 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险种	单位编号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2024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108.97
2024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108.97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108.97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108.97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108.97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66.96	3263.92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108.97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66.96	3263.92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108.97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108.97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108.97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108.97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108.97

说明: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190119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公章。
3. 如对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4. 验证码: 2024112921632032461687



附：道路专业负责人付玉元证件资料


(无钢印无效)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
付玉元同志具备 正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姓名 付玉元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22401197710097016
工作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 道桥
编号： 国机人【2018】517号-96（补）

职改办盖章 
2019年5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付玉元

证书编号 AD245000322



NO. AP0006527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姓名: 付玉元
证件号码: 522401197710097016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年10月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 201910020550000522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付玉元 性别 男
1977年10月9日生,于1996年9月至2000年6月在本校土木建筑学院交通土建工程(铁道工程方向)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張安哥
校 名:
2000年6月30日
学校编号: 华文教第 9611152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731084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付玉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401*****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D24500032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000019-AD028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今天是2024年12月10日, 星期二,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付玉元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付玉元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国机人[2018]517号-96(补)
2	付玉元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国机人(2015)496号-88

显示第1到第2条记录, 总共2条记录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zhbj.gov.cn/fora/?code=84aeb1cb9042a970c25a95c4330>



重庆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付玉元

性别: 男

社会保险号码: 52340197710097016

险种	(一)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实际缴费月数
	当前缴费状态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28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208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206

缴费月份	险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20230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2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3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4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5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6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7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8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09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10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1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312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217.62	九龙坡区
20240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174.1	九龙坡区
202402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784	1582.72	3165.4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98.92	98.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784	0	174.1	九龙坡区
202403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04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05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06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07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08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09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10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20241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9253	1540.24	3080.4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96.27	96.2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9253	0	169.43	九龙坡区

说明: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190119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公章。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zhbj.gov.cn/fora/?code=84aeb1cb9042a970c25a95c4330>



3.如对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4.验证码: 20241205232797808005

附：道路专业负责人王威证件资料

**吉林省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王威

性别:男

证件号码:222403197607050991

专业名称:道路与桥梁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授予资格时间:2023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2023A00007

公布文号:吉人社函(2023)121号

发文单位: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查询网址:<https://zhhs.hrss.jl.gov.cn/>

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同时取代原《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存入个人档案使用。

二维码验证



发证机关
核准专用章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23年0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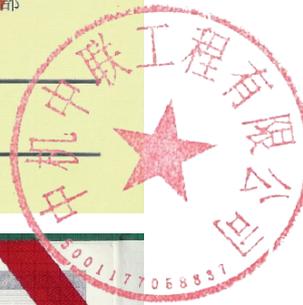
姓名 王威

证书编号 AD244400414



NO. AD0007881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威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七月五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二〇〇〇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系森林工程(道路与桥梁)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二〇〇〇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19232000300077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572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威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2403*****9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D24440041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7118-AD001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2024-06-27 - 初始申请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王威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王威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2023A00007
2	王威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201910020440000416
3	王威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粤高职称字第1000101016198号

显示第 1 到第 3 条记录, 总共 3 条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威 社保电脑号: 604071391 身份证号码: 22240319760705099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16139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82.08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21.78		113.28		2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5151e2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61391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附：桥梁专业负责人幸芊证件资料


(无钢印无效)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
幸芊 同志具备正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姓名 幸芊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0213198105251615
工作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 桥隧
编号：国机人（2023）61号-262

2023年0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幸芊

证书编号 AD245000238



NO. AD0006443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姓名: 幸芊

证件号码: 510213198105251615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05月

批准日期: 2020年10月18日

管理号: 20201002055000000342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幸芊**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五月十日生, 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交通学院** 校(院)长: **朱书礼**

证书编号: 106181200405000446 二〇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幸芊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213*****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D24500023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000019-AD011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今天是2024年12月10日, 星期二,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幸芊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幸芊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国机人(2023)61号-262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rsbj.cq.gov.cn/form/?code=fb6957b9-8ad413fa5579885d9cd7d1>



重庆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幸平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10213198105251615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24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227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245

(二) 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险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20230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2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3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4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5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6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7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8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09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10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1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312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5675	1254	250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78.38	78.3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5675	0	172.43	九龙坡区
20240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2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3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4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5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6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07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08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09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10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11	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说明: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190119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公章。
 3. 如对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rsbj.cq.gov.cn/form/?code=fb6957b9-8ad413fa5579885d9cd7d1>



4. 验证码: 202412119326907206633



附：桥梁专业负责人高建虹证件资料



Professional Engineer Certificate for Gao Jianhong. The certificate includes a photo of the holder, personal details, and professional information. It is issued by the Jiangsu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专业名称 道路与桥梁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18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审核人章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姓名 高建虹
Na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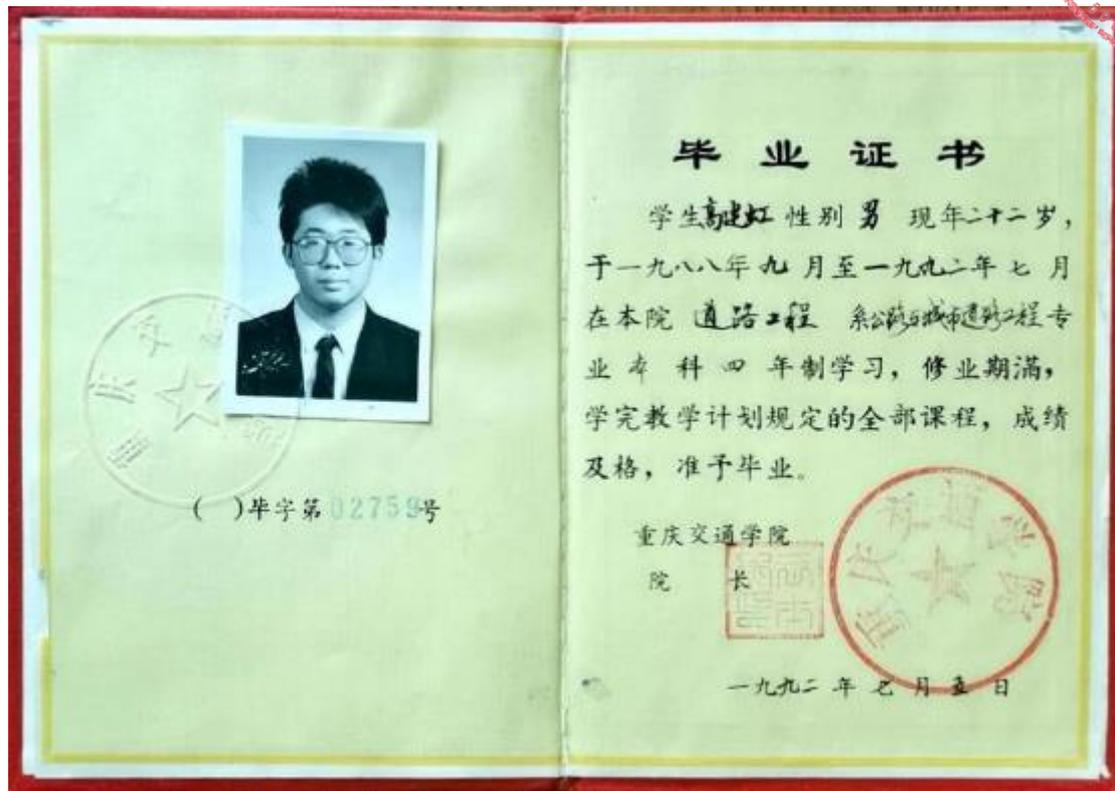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222325197004190218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018006A301
Certificate No.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江苏省专业技术资格
核准专用章
发证机关
Issued by



Bachelor's Degree Certificate for Gao Jianhong. The certificate includes a photo of the holder, graduation details, and the name of the issuing institution, Chongqing University of Transportation.

毕业证书

学生高建虹 性别男 现年二十二岁，
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七月
在本院 道路工程 系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
业本科四年制学习，修业期满，
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及格，准予毕业。

重庆交通学院
院长 

一九九二年七月五日

() 毕字第 02758 号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高建虹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高建虹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2018006A301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高建虹

社保账号: 2899477

身份证号码: 2223251970041902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16139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82.08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21.78		113.28		28.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5153a8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e”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61391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附：交通专业负责人詹启亮证件资料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
詹启亮同志具备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姓名 詹启亮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0282198204222011
工作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 道路

编号：中联高2014273
职改办盖章：[Red Seal]
2014年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詹启亮

证书编号 AD245000264



NO. AD0006469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姓名: 唐启亮

证件号码: 510282198204222011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04月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 201910020550000409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启亮**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四月十日生, 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重庆交通学院** 校(院)长: **董书光**

证书编号: 106181200405000037 二〇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詹启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282*****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500026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5000019-AD02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今天是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詹启亮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詹启亮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中联高2014273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rsbj.cq.gov.cn/for m/?code=836a878340e4da191082ae4827b948



重庆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詹启亮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10282198204222011

险种	(-)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当前缴费状态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24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227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245

缴费月份	(二) 参保缴费明细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的	单位缴纳的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的	单位缴纳的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的	单位缴纳的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的	单位缴纳的
202301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2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3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4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5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6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7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8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09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10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11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312	10190119	18677	1494.16	2988.32	10190119	18677	93.39	93.39	10190119	18677	0	205.45	九龙坡区
202401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2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3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4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5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0587	0	181.17	九龙坡区
202406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07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08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09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10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202411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10190119	21793	0	191.78	九龙坡区

说明: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190119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公章。
 3. 如对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rsbj.cq.gov.cn/for m/?code=836a878340e4da191082ae4827b948



4. 验证码: 20241215527425534405

附：交通专业负责人韦衍辉证件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今天是2024年12月10日, 星期二,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返回】](#)

人员证件信息

职称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编号	职称发证日期
1	韦衍辉	道路与桥梁	高级	2024B08113	2024-09-2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韦衍辉		证件号码	45212319850920285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411	湛江市: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4-12-03 09:5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12-03 09:54



附：给排水专业负责人仇洪建证件资料



524410687

姓名	仇洪建	专业名称	给排水
Full Name		Subject	高级工程师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Gender		Qualification	2020.12.24
出生年月	1987年11月	批准时间	
Date of Birth		Date of Approval	
身份证号码	370285198711113533	批准文号	渝取政办[2021]20号
ID No.		No. of Approval	
编号	021401007360	发证时间	2021.1.1
No.		Date of Issue	

主管部门
Competent Department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仇洪建

证书编号 CS2250006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24324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13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Registered Utili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仇洪建
证件号码：37028519871111353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11月
专业：给水排水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24日
管理号：20211001355000000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仇洪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285*****3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 [个人工程业绩](#) |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渝 1512015201519467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8月2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22500060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000019-CS059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仇洪建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仇洪建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021401007360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zhibj.cq.gov.cn/fora/?code=68464b6c04840728401e4d33462350



重庆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仇洪建

性别：男

社会保险号码：37028519871113553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137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137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136

(二) 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险种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20230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2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3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4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5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6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7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8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09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1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1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312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10562	844.96	1689.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52.81	52.81	九龙坡区	10190119	10562	0
20240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202402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202403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202404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202405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0587	0
202406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202407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0587	1646.96	3293.92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202408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202409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202410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202411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190119	21793	1743.44	3486.88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108.97	108.97	九龙坡区	10190119	21793	0

说明：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10190119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公章。
 3.如对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fw.zhibj.cq.gov.cn/fora/?code=68464b6c04840728401e4d33462350



4. 验证码： 2024120534435631771611

附：电气专业负责人刘冬春证件资料

		
		持证人签名 <u>刘冬春</u> Signature
姓名 <u>刘冬春</u> Full Name	专业名称 <u>电气</u> Subject	
性别 <u>男</u> Gender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出生年月 <u>1986年02月</u> Date of Birth	批准时间 <u>2018.12.06</u> Date of Approval	
身份证号码 <u>50022419860203001X</u> ID No.	批准文号 <u>渝职职办[2018]327号</u> No. of Approval	
编号: <u>021401004658</u> No.	发证时间 <u>2019.01.09</u> Date of Issue	
	 主管部门 Competent Department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冬春

证书编号 DG20500047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24105

发证日期 2020年08月19日



注册电气工程师

Registered Electrical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电气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刘冬春

证件号码：50022419860203001X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2月

专业：供配电

批准日期：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20191001255000005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刘冬春** 性别 **男**，1986 年 2 月 3 日生，于
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在 **控制科学与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重庆大学**

校(院、所)长：**杨超**

证书编号：106111201102001617

2011 年 6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冬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224*****1 俊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注册单位：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20500047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编号：5000019-DG04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刘冬春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刘冬春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021401004658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zhbj.gov.cn/form?mcode=5d1d1465c4324878942e189c3e46d2



重庆市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冬春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0022419860203001X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正常缴费	161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正常缴费	161
工伤保险	正常缴费	160

(二) 参保缴费明细

缴费月份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险种	单位编号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个人缴纳	单位缴纳	缴费基数				
2023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3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1873	949.84	1899.68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59.37	59.3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1873	0	130.6	九龙坡区
2024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202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0190119	18314	1465.12	2930.24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91.57	91.57	九龙坡区	10190119	18314	0	161.16	九龙坡区

说明: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190119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红色公章。
 3.如对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请使用手机自带浏览器扫描二维码或访问网站https://ggw.zhbj.gov.cn/form?mcode=5d1d1465c4324878942e189c3e46d2



4. 验证码: 202412022480099727424



附：燃气专业负责人彭丞证件资料

彭丞 于二〇一三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给排水具备 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证字第 1300101085003 号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丞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一月九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给水排水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Red Seal]
校 名： 华中科技大学
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104871200405000142

No. 20042159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彭丞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彭丞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粤高职称字籍1300101085003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彭丞

社保电脑号: 605419263

身份证号码: 3604021984010900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16139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合计			3382.08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121.78	113.28	28.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13b7515014s)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61391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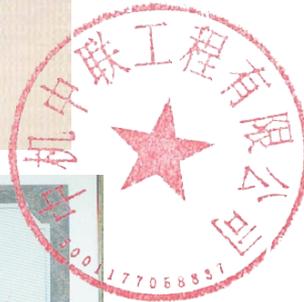
附：景观绿化专业负责人李严波证件资料

李严波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职称字第 1803001013204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二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严波 性别男，一九七八年 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至二〇一四年 一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陳曉陽

批准文号：教育部（82）教成字022号
证书编号：105645201405000459

二〇一四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职称人员	x v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李严波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李严波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粤高职证字第1803001013204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严波

社保账号：606397681

身份证号码：4304041978011025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6139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61391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3382.08	1691.04				1942.5	777.0			194.28					28.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613b7514ade0）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61391 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附：造价专业负责人王艳证件资料

 2寸 王艳	评委会名称：宁波市建工城建系列 初、中级职务任职资格确认
姓名：王艳	评定时间：2010年6月6日
性别：女	公布文件号：甬建发〔2010〕196号
出生年月：1982.09	发证时间：2010年8月
资格名称：工程师	发证单位：宁波市建委
专业：建筑施工	02 238

	姓名：王艳
	身份证号码：370323198209040822
	性别：女
	专业：土木工程
	聘用单位：广东中弘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44400018902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2014年03月24日	发证日期：2022标准定版14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323*****2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4440001890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4440001890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2022-12-07 - 延续注册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2-02-21 - 机构内变更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2-01-19 - 机构内变更
广东城开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19-12-19 - 机构内变更
深圳市兴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8-10-22 - 延续注册
汕头市粤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18-08-23 - 聘用单位资质证书变更
汕头市粤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6)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与人员信息查询 > 人员信息

返回主题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王艳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王艳	广东中弘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1144400018902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8. 投标报价一览表

长朗南路（创业路至产业路段）市政道路工程可研、设计等前期服务

序号	项目	招标估价 (万元)	投标报价上限价 (万元)	投标报价 (万元)	备注
1	基本设计费	374.34	299.47	283.00	中标下浮率 =24.40%
2	可行性研究报告 编制费	25.16	20.13	19.02	中标下浮率 =24.40%
3	竣工图编制费	29.95	23.96	22.64	中标下浮率 =24.40%
4	BIM 设计费	32.04	25.63	24.22	中标下浮率 =24.40%
5	合计	461.49	369.19	348.88	中标下浮率 =24.40%

注：

(1) 总投标报价上限价为 369.19 万元，投标报价表中任意一项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其对应的投标报价上限价，超过的将不予受理。

(2) 各分项中标下浮率=1-各分项投标报价/各分项招标估价。

(3) 如未开展某项工作，则对应扣除相应费用。

9. 投标人近 1 年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 1 年, 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履约评价报告及履约评价细则。
履约评价报告需有评价人员签名。

